

# 兎毛歪

著 舍 老

兒毛歪

舍老

1941

行發版初月一年卅國民

行刊店書流藝海上

售經總社報書陸大海上

總經售處

上海山東路大記書社  
永樂里二四號

書報社

名著家短篇小說集之一

老舍毛歪兒

有著作權不準翻印

著者老舍  
出版者藝流書店  
發行者藝流書店  
總經售大記書報社  
上海山東路永樂里二四號  
電話九二七八二

目 次

上在	一
黑口李	二五
歪毛兒	四七
柳家大院	六三
且說屋裏	七七

## 上任

老魯

尤老二去上任。

看見辦公的地方，他放慢了步。那個地方不大，他曉得。城裏的大小公所和賭局煙館，差不多他都進去過。他記得這個地方——關開門就能看見千佛山。現在他自然沒心情去想千佛山；他的責任不輕呢！他可是沒透出慌張來：走南闖北的多年了，他拿得住勁，走得更慢了。胖胖的，四十多歲，重眉毛。黃淨子臉。灰囉嘒夾袍，肥袖口；青綵雙臉鞋，穩穩的走，沒看千佛山；倒想着：似乎應當坐車來。不必，幾個夥計都是自家人，誰還不知道誰；大可以不必講排場，況且自己的責任不輕，幹嗎招搖呢？這並不完全是怕；青綵鞋，灰囉嘒袍，恰合身分，慢慢一走，也顯着撻。沒有穿軍衣的必要，腰裏可藏着把硬的。自己笑了笑。

辦公處沒有什麼牌匾：和尤老二一樣，裏邊有硬傢伙。只是兩間小屋。門關着呢，四位夥計在凳子上坐着，都低頭吸煙，沒有看千佛山的。靠牆的人仙桌上有幾個

茶杯，地上放着把新洋鐵壺，壺的四圍爬着好幾個香煙頭兒，有一個還冒着烟。尤老二看見他們立起來，又想起車來，到底這樣上任顯着「禿」一點。可是，老朋友們都立得很規矩。雖然大家是笑着，可是在親熱中含着敬意。他們沒因為坐車而看不起他。說起來呢，稽察長和稽察是作暗活的，活不惹耳目越好。他們自然曉得這個。他舒服了些。

尤老二在八仙桌前面立了會兒，向大家笑了笑，走進裏屋去。裏屋只有一條長椅，兩把椅子，牆上釘着個月分牌，月分牌的上面有一條臭蟲血。辦公室太空了些，尤老二想；可又想不出添置什麼。趙夥計送進一杯茶來。飄着根茶葉梗兒。尤老二和趙夥計全沒的說，尤老二擦了下腦門。啊，想起來了：得有個洗臉盆，他可是沒告訴趙夥計去買。他得細細的想一下：辦公費都在他自己手裏呢。是應當公開的用，還是自己一把死拿？自己的薪水是一百一。辦公費八十。賣命的事，把八十全拿着不算多。可是夥計們難道不是賣命？況且是老朋友？多少年不是一處吃一處喝；睡土窖老二的臉紅起來。劉夥計在外屋溜了他一眼，劉夥計五十多了，倒當起夥計來。三年

前手裏還有過五十枝快槍！不能獨吞。可是，難道白當頭目？八十塊大家分？再說他們當頭目是在山上。尤老二雖然跟他們不斷的打聯絡，可是沒正式上過山。這就有個分別了。他們，說句不孝順的，是黑面上的；他是官。作官有作官的規矩。他們是棄暗投明。那麼，就每官事官辦。八十元辦公費應當他自己拿着。可是，洗臉盆是要買的；還得來兩條手巾。

除了洗臉盆該買。還似乎得作點別的。比如說，稽察長看看報紙，或是對夥計們訓話。應當有份報紙，看不看的。擺着也夠樣兒。訓話，他不是外行。他當過排長，作過稅卡委員；是的，他得訓話，不然，簡直不像上任的樣兒。況且，夥計們都是住過山的，有時候也當過兵；不給他們幾句漂亮的，怎能叫他們佩服。老趙出去了。老劉直咳嗽。必定得訓話，叫他們得規矩着點。尤老二咳了聲，立起來，想擦把臉；還是沒有洗臉盆與手巾。他又坐下。訓話，說什麼呢？不是約他們幫忙的時候已經說明白了嗎，對老趙老劉老王老褚不都說的是那一套麼？「多年的朋友，捧我尤老二一場。我尤老二有飯吃，大家夥兒就餓不着；自己弟兄！」這說過不止一過了，能再說麼？至於大家的工作，誰沒不明白——反正還不是著黑面上的人拿黑面上的人。這只

能心照，不便實對質的點破。自己的飯碗要緊，腦袋也要緊。要真打算立功的話，拿幾個黑道上的朋友開刀，說不定老劉們就會把盒子炮往車放。睜一眼閉一睜是必要的，不能趕盡殺絕；大家日後還得見面。這些話能明說嗎？怎麼訓話呢？看老劉那對眼睛，似乎死了也閉不上。幫忙是義氣，真把山上的規矩一筆鉛個淨，作不到。不錯，司令派尤老二是為奪反動分子。可是反動分子都是朋友呢。誰還不知道誰吃幾碗乾飯？難！

尤老二一把灰哩嘴袍脫了，出來向大家笑了笑。

「稽察長！」老劉的眼裏有一萬個「看不起尤老二」，「分派分派吧。」

尤老二一點點頭。他得給他們一手看。「等我開個單子，咱們的事兒得報告給李司令。昨兒個，前兩天，不是我向諸位弟兄研究過？咱們是幫助李司令奪反動派。我不是說過：李司令把我叫了去，說，老二，我地面上生啊，老二你得來幫幫忙。我不好意思推辭。跟李司令也是多年的朋友，我這麼一想，有辦法。怎麼說呢，我想起你們來我在地面上熟哇。你們可知底呢。咱們一合把，還有什麼不行的麼。司令，我就說了，交給我了，司令既肯賞飯吃，尤老二還能給臉不兜着？弟兄們，有李司令就有尤

老二一有尤老二就有你們。這我早已研究過了。我開個單子，誰管哪裏，誰管哪裏，合計好了，往上一報，然後再動手，這像官事，是不是？」尤老二笑着問大家。

老劉們都沒言語。老褚擠了擠眼。可是誰也沒感到覺得慌。尤老二不便再說什麼，他得去開單子。拿筆刷刷的一寫，他想，就得把老劉們唬背過氣去。那年老褚綁王三公子的票，不是求尤老二寫的通知書麼？是的，他得刷刷的寫一起。可是筆墨硯呢！這幾個夥計簡直沒辦法！「老趙！」尤老二意叫老趙買筆去。可是沒說出來。為什麼買東西單叫老趙呢？一來到錢上，叫誰去買東西都得有個分寸。這不是山上，可以馬馬虎虎。這是官事。誰該買東西去，誰該送信去，都應當分配好了。可是這就不容易，買東西有扣頭。送信是白跑腿；誰活該白跑腿呢？「啊，沒怎麼，老趙」先等等買筆吧。想想再說。尤老二心裏有點不自在。沒想到作稽察長這麼囉嗦。差事不算很甜：也說不上苦來，假若八十元辦公費都歸自己的話。可是不能都歸自己。夥計們都住過山；手兒一緊，還真許增個黑棗，是玩的嗎？這玩藝兒不好辦，作着官而帶着土匪，算哪道官呢？不帶土匪又真不行，專憑尤老二自己去拿反動分子？拿個屁！尤老二摸了摸腰裏的傢伙：「哥兒們，硬的都帶着哪？」

大家一齊點了點頭。

「媽的怎麼都啞吧了？」尤老二心裏說。是什麼意思呢？是不佩服咱尤老二呢，還是怕呢？點點頭，不像自己朋友，不像：有話說呀。看老劉！一臉的官司。尤老二又笑了笑。有點不夠官派，大概跟這羣傢伙還不能講官派。罵他們一頓也許就罵歡喜了？不敢罵，他不是地道土匪。他知道他是腳踩兩支船。他恨自己不是地道土匪，同時又覺得他到底高明，不高明能作官麼？點上根烟，想主意，得錢錢這羣傢伙。辦公費可以不撒手；得花點飯錢。

「走哇，弟兄們，五福館？」尤老二去穿灰呢嘴被袍。

老趙的倭瓜臉裂了紋，好似是熟透了。老劉五十多年製成的石頭腮拂笑出兩道縫。老王老褚也都復活了，彷彿是。大家的嗓子裏全有了津液。找不着話說也舐舐嘴唇。

到了五福館，大家確是自己朋友了，不客氣；有的要水晶肘，有的要全家福，老劉甚至於想吃鍋楊鷄，而且要雙上。吃到半飽，大家覺得該研究了。老劉當然先發言，他的歲數頂大。石頭腮拂上紅起兩塊，他喝了口酒，夾了塊肘子，吸了口煙。

「稽察長！」他掃了大家一眼：「烟土，暗門子，咱們都能手到擒來。那反——反什麼？可得小心！咱們是幹什麼的？傷了義氣，可合不着，不是一共纔這麼一小堆洋錢嗎？」

尤老二被酒勁催開了胆量；不是這麼說，劉大哥李司令派咱們哥幾個，就爲拿反動派。反動派太多了，不趕緊下手，李司令就不穩，他吹了，還有咱們！」

「比如咱們下了手，」老趙的酒氣隨着煙噴出老遠，「凳上幾個，咱們有槍，難道人家就沒有？還有一說呢，咱們能老吃這盤飯嗎？這不是怕。」

「誰怕誰是丫頭養的！」老褚馬上研究出來。

「丫頭泥養的！」老趙接了過來：「不是怕，也不是不幫李司令的忙。義氣，這是義氣！好尤老二哥的話，你雖然幫過我們，公私面你也比我們見的廣，可是你沒上過山。」

「我不懂？」尤老二眼看空中，冷笑了聲。

「誰說你不懂來着？」胡蘆嘴的王小四頓出一句來。

「是這麼着，哥兒們，」尤老二想烹他們一下：「捧我尤老二呢，交情；不捧

呢，」又向空中一笑，「也沒什麼。」

「稽察長，」又是老劉，這小子的眼睛老瞪着；「真幹也行呀，可有一樣，我們是夥計，你是頭目；畢竟可全歸到你身上去。自己朋友，歹話先說明白了。叫我們去掏人，那容易，沒什麼。」

尤老二胃中的海參全冰涼了。他就怕的是這個。夥計辦下來的，他去報功；反動派要是請吃黑棗可就先請他。

但是佢不能先害怕，事得走着瞧。吃黑棗不大舒服。可是報功得賞却有勁呢。尤老二混過這麼些年了，哪宗事不是先下手的為強！要幹就得玩真的！四十多了，不為自己，還不為兒子留下點兒嗎？都像老劉們還行，顧曬袋不顧屁股，幹一輩子黑活，連墳地都沒有。尤老二是虛子，會研究，不能只聽老劉的。他決定幹。他得捧李司令。弄下幾案來，說不定還會調到司令部去呢。出來也坐坐汽車什麼的。尤老二不能老開着正步上任！

湯使人的胃與氣一齊寬暢。三仙湯上來，大家緩和了許多。尤老二雖然還很堅決。可是話軟和了些：「夥計們。還得捧我尤老二呀，找沒什麼騙兒的弄吧——話該

佛倒尊，咱們多少露一手。你說，腰帶帶着硬的，淨弄些個暗門子，算哪邊呢？好啦！咱們就這麼辦，先找小的，不刺手的辦，以後再說。辦下來，咱們還是這兒，水晶肘還不壞。是不是？」

「秋天了，以後該吃紅燜肘子了。」王小四不大說話，一說可就說到根上。

尤老二決定留王小四陪着他辦公，其餘的人全出去踩訪。不必開單子了，等他們踩訪回來再作報告。是的，他得去買筆墨硯，和洗臉盆。他自去買省得有偏有向。應當來個書記，可是忘了和李司令說。暫時先自己寫吧，等辦下案來再要求添書記；不要太心急，尤老二有根。二爹的兒子，聽說，會寫字，提拔他一下吧。將來添書記必用二爹的兒子。好啦，頭一天上任，總算不含忽。

只顧在路上和王小四瞎扯，筆墨硯到底還是沒有買。辦公室簡直不像辦公室。可是也好：刷刷的寫一起，只是心裏這麼想；字這種玩藝刷刷的來的時候，說真的，並不多；要寫那個那個偏偏不在家。沒筆墨硯也好。辦什麼呢，可是？應當來份報紙，哪怕是看看廣告的圖呢。不能老和王小四瞎扯，雖然是老朋友，到底現在是官長嘛夥計，總得有個分寸。門口已經站過了，茶已喝足！月份牌已翻過了兩遍。再沒有事可

幹盤算盤算家事，還有希望。薪水一百二，辦公費八十——即使不能全數落下一月一百五可靠。慢慢的得買所小房。媽的商二狗，跟張宗昌走了一趟。乾落十萬！沒那個事了。沒了。反動派還不就是他們麼？哪能都像商二狗，資資本本的看着？誰不是錢到手就迷了頭？就拿自己說吧，在稅卡子上不是也弄了兩三萬嗎？都哪兒去了？難怪反動呀，吃喝玩樂的慣了，再天天晴窩窩頭？受不了，誰也受不了！是的，他們——憑良心說，連尤老二自己——都盼着張督辦回來，當然的。媽的，丁三立一個人就存着兩箱軍用票呢！張要是回來，打開箱子，老丁馬上是財主！拿反動派，說不下去，都是老朋友。可是月薪一百一，辦公費八十，沒法兒。得拿媽的腦袋吊了碗大的疤，誰能顧得了許多！各自奔前程，誰叫張大帥一時回不來呢。拿，幾幾個！尤老二沒上過山。多少跟他們不是一夥。

四點多了，老劉們都沒回來。這三個傢伙是真窩踩子去了，還是玩去了？得定個辦公時間，四點半都得回來報告。假如他們乾確兒不回來，像什麼公事？沒他們不行，有他們是個累贅，真他媽的，到五點可不能再等；八點上班，五點關門；夥計們可以隨時出去，半夜裏拿人是常有的事；長官不能老伺候着。得告訴他們，不大好

開口。有什麼不開口，尤老二你不是頭目麼？馬上告訴王小四。王小四嘆了一聲。什麼意思呢？

「五點了，」尤老二看了千佛山一眼，太陽光兒在山頭上放着金絲，金光下的秋草還有點綠色。「老王你照應着，明兒人點見。」

王小四的葫蘆嘴閉了個嚴。

第二天早晨，尤老二故意的晚去了半點鐘！拿着點勁兒。萬一他到了，而夥計們沒來，豈不是又得爲難？

夥計們却都到了，還是都低着頭坐在板凳上吸煙呢。尤老二想揪過一個來揍一頓，一羣死鬼！他進了門，他們照舊又都立起來，立起來的很慢，彷彿都害着腳氣。尤老二反倒笑了；破口罵纔合適，可是究竟不好意思。他得寬宏大量，誰叫輪到自己當頭目人呢。他得拿出虛子勁兒，睇睇哈哈，滿不在乎。

「嘿，老劉有活兒麼？」多麼自然，和氣，夠味兒；尤老二心中誇讚着自己的話。

「活兒有，」老劉瞪着眼，還是一臉的官司；「沒辦。」

「怎麼不辦呢？」尤老二笑着。

「不用辦，待會了他們自己來。」

「噠！」尤老二打算再笑，沒笑出來。「你們呢？」他們老趙和老楊兩人一齊搖了搖頭。

「今天還出去嗎：」老劉問。

「啊，等等，」尤老二進了裏屋，「我想看。」回頭看了一眼，他們又都坐下了，眼看着烟頭，一聲不發，一羣死鬼。

坐下，尤老二心裏打開了鼓——他們自己來？不能細問老劉硬輸給他們，不能叫夥計小看了。什麼意思呢，他們自己來？不能和老劉研究，等着就是了。還打發老劉們回去不呢？這得馬上決定；「噠，老楊你走你的，睜着點眼，聽見沒有？」他等着大家笑，大家一笑便是欣賞他的胆量與幽默；大家沒笑。「老劉你等等再走。他們不是找我來嗎？咱倆得倍陪他們。都是老朋友。」他沒往下分派，老王老趙還是不走好，人多好凌胆子。可是他們要出去呢，也不使攔阻；幹這行兒還能不要玄虛麼？等他們問上來再講。老王老趙都沒出聲，還算好。「他們來幾個？」話到嘴邊上又咽了

回去。反正尤老二這兒有三個夥計呢，全有硬傢伙。他們要是來一羣呢，那只好閉眼，走到哪兒說哪兒，禽！

還沒報紙！哪像辦公的樣？況且長官得等著反動派，太難了。給司令部個電話，派一隊來，來一個捉一個，全斃！不行，別太急了，看看再講。九點半了，「噠，老劉什麼時候來呀！」

「也快，稽察長！」老劉這小子有點故意的看哈哈笑。

「報！叫賣的報！」尤老二非看報不可了。

買了份大早報，尤老二找本地新聞，出聲兒念。非常噹的念，念不上句來。他媽的女招待的姓別扭，不認識。別扭！噹噹，軟一下，女招待的姓！

「稽察長！他們來了。」老劉特別的規矩。

尤老二不慌，放下姓別扭的女招待，輕輕的。「進來！」摸了摸腰中的傢伙。

進來了一串。爲首的是大個兒楊；緊跟着花眉毛，也是大隻個兒；猴四被個大個子夾在中間，特別顯着小；馬六，曹大嘴。白張飛，都跟進來。

「尤老二！」大家一齊叫了聲。

尤老二一再承認他認識這一羣，站起來笑着。

大家都說話，話便擴到了一處。嚷嚷了半天，全忘記了自己說的是什麼。

「楊大個兒，你一個人說；嗨，聽大個兒說！」大家的意見漸歸一致，彼此的勸告：「聽大個兒的！」

楊大個兒——或是大個兒楊，全是一樣的——擰了擰眉毛，縮下點腰，手按在桌上，嘴幾乎頂住尤老二的鼻子：「尤老二，我們給你來贊喜！」

「聽着！」白張彌給猴四背上一拳。

「贊喜可是贊喜，你得請請我們。按說我們得請你。可是哥兒們這幾天都短這個，」食指和拇指成了圓形。「所以呀，你得請我們。」

「好哥兒們的話啦，」尤老二接了過去。

「尤老二，」大個兒楊又接回去了。「倒用不着你下帖，請喫館子，用不着。我們要這個，」食指和拇指成了圓形。「你請我們坐車就結了。」

「請坐車？」尤老二問。

「請坐車！」大個兒有心事似的點點頭。「你看，尤老二，你既然管了地面，我

們弟兄還能作活兒嗎？都是朋友。你來，我們滾。你來，我們滾；咱們不能抓破了臉。你作你的官，我們上我們的山。路費，你的事。好說好散，日後咱們還見面呢。」大個京揚回頭問大家：「是這麼說不是？」

「對，就是這幾句：聽尤老二的了！」猴四把話先搶到。

尤老二沒想到過這個。事情容易，沒想到能這麼容易。可是，誰也沒想到能這麼難。現在這整是六個，都請坐車；再來六十個，六百個呢，也都請坐車？再說，李司令是叫抓他們；若是都送車費，好話說着，一位一位的送走，算什麼辦法呢？錢從那兒來呢？這大概不能向李司令要吧！就憑自己的二百一薪水，八十塊辦公，送大家走。可是說回來，這羣傢伙確是講面子，一連難聽的沒有；「你來，我們滾。」多麼軼麗，多麼自己。事情又真容易，假如有人肯出錢話。他笑着，讓大家喝水，心中拿不定主意。他不敢得罪他們，他們會說好的，也有真厲害的。他們說滾，必定滾；可是，不給錢可滾不了。他的八十元辦公費要連根爛。他還得裝作願意拿的樣子，他們不吃硬的。

「得多少？朋友們！」他滿不在乎似的問。

「一人十拉塊錢吧。」大個兒楊代表大家回答。

「就是個車錢，到山上就好辦了。」猴四補充上。

「今天後響就走，朋友，說到哪兒辦到哪兒！」曹大嘴說。

尤老二不能脆快，一人十塊就是六十呀！八十辦公費，去了四分之三！

「尤老二。」白張飛有點不耐煩，「乾脆拍出六十塊來，咱們再見。有我們沒你，有你沒我們，這不痛快？你拿錢，我們滾。你不——不用說了，咱們心照。好漢不必費話，三言兩語。尤二哥，咱老張手背向下，和你討個車錢！」

「好了，我們哥兒們全手背朝下了，日後再補付，哥兒們不是一天半天的交情！」楊大個兒領頭，大家隨着，雖然詞句不大一樣。意思可是相同。

尤老二不能再說別的了，從「腰裏硬掏出皮夾來，點了六張十塊的：「哥兒們！」他沒笑出來。

楊大個兒們一齊叫了聲「哥兒們。」猴四把票子捲巴捲巴塞在腰裏：「再見了，哥兒們！」大家走出來，和老劉們點了頭：「多嚥山上見哪？」老劉們都笑了笑，送出門外。

尤老二心裏難過的發空。早知道，調兵把六個傢伙全扣住！可是，也叫這麼幹辦更好；日後還要見面呀。六十塊可出去了呢：假如再來這麼幾當兒，連一百二的薪水賠上也不夠！作哪道稽察長呢？稽察長叫反動派給炸了醬，啞吧吃黃連，苦說不出！老劉是好意呢，還是頑壞？得問問他！不拿土匪。而把土匪叫來，什麼官事呢？還不能跟老劉太緊了，他也會上山。不用他還不行呢；得罪了誰也不成，這年頭。假若自己一上任就帶幾個生手，哼，還許登時就吃了黑棗兒；六十塊錢買條命，前後一合算，也還值得。尤老二沒辦法，過去的不用再提就怕明兒個又來一羣要路費的！不能對老劉們說這個，自己得笑，得讓他們看清楚：尤老二對朋友不含忽，六十就六十，一百就一百，不含忽；可是六十就六十，一百就一百。自己吃什麼呢。稽察長喝西北風那纔有根！

尤老二又拿起報紙來，沒勁！什麼都沒勁，六十塊這麼高高興興的出去，真沒勁。看重了命，就得不起自己，命好像不是自己的，得用錢買，他媽的！總得佩服猴四們，真敢來和稽察長要路費！就不怕登時被捉嗎？竟自不怕，邪！丟人的是尤老二，不用說拿他們呀，連句硬張話都沒敢說，好洩氣！以後再說，再不能這麼軟！爲

當稽察長把自己弄軟了，那纔合不着。稽察長就得拿人，沒第一句話！女招待姓王，別扭。老褚回來了。

老褚反正得進來報告。稽察長還能趕上去問麼。老褚和老趙聊上了；等着，看他進來不。土匪啊！沒有道理可講。

老褚進來了；「尤老二，稽察長！報告！城北窩着一羣朋——啊，什麼來着？」

「在哪兒？」尤老二不能再怕；六十塊被斂出去，以後命就是命了，太爺哪兒也敢去。

「湖邊上，」老褚知道地方。

「帶傢伙，老褚走！」尤老二不含忽。坐窩兒掏！不用打算再叫稽察長出路費。

「就咱倆去？」老褚真會激人哪。

「告訴我地方，自己去——行，什麼話呢！」尤老二折了，不玩命，他們也不曉得稽察長多錢一斤。好嗎，淨開路費，一案辦不下來，怎麼對李司令呢？一百一的薪水！

水！

老褚沒言語，灌了碗茶，預備著走的樣兒。尤老二帶理不理的走出來。老褚後面跟着。尤老二覺得順了點氣，也硬了點胆子來，說真的，到底佛人比一個擔事的多，遇到事多少可以研究研究。

湖岸上有個鼻子眼大小的胡同，裏邊會有個小店。尤老二的地盤多熟，竟真會不知道這家小店。看來就便賊窩！忘了多帶夥計！尤老二，他叫着自己，自創練了這麼多年，還是氣浮哇！怎麼不多帶人呢？為什麼和夥計們鬥氣呢？

可是，既來之則安之，走哇。協得給夥計們一手瞧瞧，咱尤老二沒住過山哪，也不含糊！咱可是掏出那麼一個半個的來，再說話可就更驗多了。看運氣吧；也許是玩兒，誰知道呢。「老褚，你堵門是我堵門？」

「信不是他們！」老褚往門裏一指，「用不着堵，誰也不想跑。」

又是活局子！對，他們講義氣，他媽的。尤老二往門裏打了一眼，幾個傢伙全在小過道里坐着呢。花蝴蝶，鼻子大兒，宋占魁，小得勝，還有個不認識的；完了，又是熟人。

「進來，尤老二，我們連給你賀喜！不敢去，來吧！看看我們這邊。過來見見，

張狗子，徐元寶，尤老二，老朋友，自己弟兄。大家東一句西一句，扯的非常親熱。

「坐下吧，尤老二，」小到勝——爸爸老得勝剛在河南正了法——特別的客氣。

尤老二恨自己，怎樣找不到話說呢？倒是老楊漂亮：「弟兄們，稽察長親自來了，有話就說吧。」

稽察長笑着點了點頭。

「那麼，咱們就乾脆的，」鼻子六兒扯了過來；「宋大哥，帶尤二哥看看吧！」

「尤二哥，這邊！」宋占魁用大拇指往肩後一挑，進了間小屋。

尤老二跟過去，準沒危險，他見見出來。要玩命都玩不成；別扭不別扭！小房裏漆黑，地上潮得出味兒，靠牆有個小牀，鋪着點草。宋占魁把床拉出來，蹲在屋角，把溼碌碌的磚起了兩三塊掏出幾件小傢伙來，全扔在了床上。

「就是這一堆！」宋占魁笑了笑，在襟上擦擦手：「風太緊，帶着這個，我們連火車也上不去！弟兄們就算困在這兒了。老堵來我們纔知道你上去了。我們可就有了辦法。這一堆交給你，你給點車錢，叫老楊送我們上火車。行也得行，不行也得行，弟兄們求到你這兒了。」

尤老二要吐一潮氣直鑽腦子。他擡上了鼻子。「交給我算怎麼回事呢？」他退到屏門那邊兒。「我不能給你們看這傢伙！」

「可我們帶不了走呢，太緊！」宋占魁非常的想切。

「我拿去也可以，可是得報官：拿不善人，報點線伙也是好的！也能給我想啊，是不是？」尤老二自己聽着自己的話都生氣。太軟了，尤老二！

「尤老二，你隨便吧！」

尤老二一本希望說，了哇。

「隨便吧。尤老二你知道，幹我們這行的但分有法，就扔傢伙不能？你怎辦怎好。我們只求馬上跑出去。沒有你，我們走不了；叫老褚送我們上車。」

土匪對稽察長下了命令，自己弟兄！尤老二沒的可說，沒主意，沒勁。主意有哇，用不上！身分是有哇，用不上！他顯露了原形，且抓頭皮。拿了傢伙敢報官嗎？況且，敢不拿着嗎？嘿，送了車費，臨完得給他們看傢伙哪道公事呢！尤老二只有一條路，不拿那些傢伙也不送車錢：讓他們去；可是，敢嗎？下手拿他們，更不用想。湖岸上隨時可以扔下一個半個的死尸；尤老二不願意來個水葬。

「尤老二」，宋大哥非常的誠懇：「猶顧的不知道你爲難；我們可到真沒法。傢伙你收着，給我們倆錢。後話不說，心照！」

「要多少？」尤老二笑得真傷心。

「六六三十六，多要一塊是雜宗！三十六塊大洋！」

「傢伙我可不管。」

「隨便，反正我們帶不了走。空身走，捉住不過是半年；帶着硬的，不吃黑虧也差不多！實話！怕不怕，咱倆自己哥兒倆用不着吹謠；該小心也得小心。好了，二哥，三十六塊，後會有期！」宋大哥伸了手。

三十六塊濶了手，稽察長沒辦法。「老褚這些傢伙怎辦？」

「拿回去再說吧。」老褚很有根。

「老褚」他們叫，「送我們 車！」

「尤二哥」他們很客氣，「謝謝啦！」

尤二哥只落了個「謝謝。」把傢伙全攏起來，沒法拿。只好和老褚分着插在腰間。多威武，一腰的傢伙。想開鎗都不行，人家完全信任尤二哥，就那麼交出鎗來，

|尤老二|要吐一潮氣直鑽腦子。他擡上了鼻子。「交給我算怎麼回事呢？」他退到  
屏門那邊兒。「我不能給你們看這傢伙！」

「可我們帶不了走呢，太緊！」宋占魁非常的想切。

「我拿去也可以，可是得報官：拿不善人，報點線伙也是好的！也能給我想  
啊，是不是？」尤老二自己聽着自己的話都生氣。太軟了，尤老二！

「尤老二，你隨便吧！」

尤老二一本希望說，了哇。

「隨便吧。尤老二你知道，幹我們這行的但分有法，就扔傢伙不能？你怎辦怎  
好。我們只求馬上跑出去。沒有你，我們走不了；叫老褚送我們上車。」

土匪對稽察長下了命令，自己弟兄！尤老二沒的可說，沒主意，沒勁。主意有  
哇，用不上！身分是有哇，用不上！他顯露了原形，且抓頭皮。拿了傢伙敢報官嗎？  
況且，敢不拿着嗎？嘿，送了車費，臨完得給他們看傢伙哪道公事呢！尤老二只有一  
條路，不拿那些傢伙也不送車錢：隨他們去；可是，敢嗎？下手拿他們，更不用想。  
湖岸上隨時可以扔下一個半個的死尸；尤老二不願意來個水葬。

「尤老二！」黑臉上笑着。

「誰！錢五！你好大膽子！」

「有尤老二哥在這兒，我怕誰。」錢五坐下了；「給根煙吃吃。」

「幹嗎來了？」尤老二摸了摸腰帶——又是路費！

「來？一來贊喜，二來道謝！他們全到了山上，很念你的好處！真的！」

「噃？他們並沒笑話我！」尤老二心裏說。

「二哥！」錢五掏出一捲票子來：「不說什麼了，不能叫你賠錢。弟兄們全到了山上，永懷念你的好處。」

「這——」尤老二必須客氣一下。

「別說什麼，二哥，收下吧！宋大哥的傢伙呢？」

「我是管看傢伙的？」尤老二沒敢說出來。「老褚手裏呢。」

「好噃，二哥，我和老褚去要。」

「你從山上來？」尤老二覺得該開扯了。

「從山上來！來勸你別往下幹了。」錢五很威懾。

「叫我幹嘛？」

「就是！你算是我們的人也好，不算也好。論事說，有你沒我們，有我們沒你。論人說：你待弟兄們好，我們也得你好。你不用再幹了。話說到這兒為止。我在山上有三百多人，可是我親自來了，朋友嗎！我叫你不幹，你頂好就不幹。明白人不用多費話。我走了，二哥。告訴老爺我在湖邊小店裏等他。」

「再告訴我一句，」尤老二立起來：「我不幹了，朋友們怎樣？」

「沒人笑話你！怕笑，二哥？好了，再見！」

稽察長換了人，過了兩三天吧。尤老二，胖的，常在街上溜着，有時候也看千佛山一眼。

## 黑 白 李

愛情不是他們哥兒倆這檔子事的中心，可是我得由這兒說起。

黑李是哥，白李是弟，哥比弟大着五歲。倆人都是我的同學。雖然白李剛一入中學，黑李和我就畢業了。黑李是我的好友，因為常到他家去，所以對白李的事兒我也

略知一二。五年是個長距離，在這個時代。這黑白倆的不同正如他們的外號——黑，白。黑李要是古人，白李是現代的。他們倆並不因此打架吵嘴，可是對任何事的看法也不一致。黑李並不黑；只是在左眉上有個大黑痣。因此他是「黑李」；弟弟沒有那麼個記號，所以是「白李」；這在給他們送外號的中學生們看是很邏輯的。其實他倆的臉都很白，而且長得極相似。

他倆都追她——恕不道出姓名了——她說不清到底該愛誰，又不肯說誰也不愛。於是大家替他們弟兄捏着把汗。明知他倆不肯吵架，可是愛情這玩意是不講交情的。

可是，黑李讓了。

我還記得清清楚楚；正是個初夏的晚間，落著點小雨，我去找他閒談，他獨自在屋裏坐着呢。面前擺着四個紅魚細磁茶碗。我們倆是用不着客氣的，我坐下吸煙，他擺弄那四個碗，轉轉這個，轉轉那個，把紅魚要一點不差的朝着他。擺好，身子往後仰一仰，像畫家設完一層色那麼退後看看。然後，又逐的一轉開，把另一面的魚們擺齊。又往後仰身端詳了一番，回過頭來向我笑了笑，笑得非常天真。

他旁弄這些小把戲。對什麼也不精通，可是什麼也愛動一動。他並不假充行家，只信這可以養性。不錯，他確是個好脾性的人。有點小玩藝，比如粘補舊書等等，他就能平安的銷磨半日。

叫了我一聲，他又笑了笑，「我把她讓給老四了，」按着大排行，白李是四爺，他們的伯父屋中還有弟兄呢。「不能因為個女子失了兄弟們的和氣。」

「所以你不是現代人。」我打着哈哈說。

「不是；老狗熊學不會新玩藝了。三角戀愛，不得勁兒。我和她說了，不管她是愛誰，我從此不再和她來往。覺得很痛快！」

「沒看見過？這麼講戀愛的。」

「你沒看見過？我還不講了呢。幹她的去，反正別和老四鬧翻了。趕明兒咱倆要來這麼一齣的話，希望不是你收兵，就是我讓了。」

「於是天下就太平了？」

我們笑開了。

過了有十天吧，黑李找我來了。我會看，每逢他的腦門昏暗，必定是有心事。每

逢有心事，我簡必喝上半斤蓮花白。我趕緊把酒預備好，因為他的腦門不大亮嗎。

喝到第二盅上，他的手有點哆嗦。這個人的心裏存不住事，遇上點事，他極想鎮定，可是臉上還洩露出來。他太厚道。

「我剛從她那兒來。」他笑着。笑得無聊；可還是真的笑，因是要對個好友道出胸中的悶氣。這個人若沒有好朋友，是一天也活不了的。

我並不催促他；我倆說話用不着忙。感情都在話中間，那些空子裏流露出來呢。彼此對看着，一齊微笑，神氣和默中的領悟，都比言語更有分量。要不怎麼白李一見我倆喝酒就叫我們「一對糟蛋」呢。

「老四跟了好一場，」他說。我明白這個「好」字——第一他不願說兄弟間吵了架，第二不願只說弟弟不對，即使弟弟真是不對。這個字帶出不願說而又不能不說的曲折。「因為她，我不好，太不明白女子心理。那天不是告訴你，我讓了嗎？我是居心無愧之好，她可出了花樣。她以為我是故意羞辱她。你說對了，我不是現代人，我把戀愛看成該怎樣就怎樣的事，敢情人家女子願意「大家」在後面追隨着。她恨上了我。這麼報復一下——我放棄了她，她斷絕了老四。老四當然跟我鬧了。所以

今天又找她去，請罪。她罵我一頓，出出氣，或者還能和老四言歸於好。我這麼希望。哼，她沒罵我。她還叫我和老四都作她的朋友。這個，我不能幹，我並沒這麼明對她講，我上這兒跟你說說。我不幹，她自然也不再理老四。老四就得再跟我鬧。」

「沒辦法！」我替他補上這一小句。待了會兒，「我找老四一趟，解釋一下？」  
「也好。」他端着酒盅楞了會兒，「也許沒用。反正我不再和她來往。老四再跟我們鬧呢，我不言語就是了。」

我們倆又談了些別的，他說這幾天正研究宗教。我知道他的讀書全憑興之所至，決不因為談到宗教而想他有點厭世，或是精神上有什麼大的變動。

哥哥走，弟弟來了。白李不常上我這兒來，這大概是有事。他在大學還沒畢業，可是看起來比黑李精明着許多。他這個人，叫你一看，你就覺得他應當到處作領袖。每一句話，他不是領導着你走上他所指出的路子，便是把你綁在斷頭台上。他沒有客氣話，和他哥正相反。

我對他也不便太客氣了，省得他說我是糟蛋。

「老二當然來過了？」「他問；黑李是大排行行二。」也當然跟你談到我們的

事？」我自然不便急於回答，因為有兩個「當然」在這裏。果然，沒等我回答，也說了下去：「你知道，我是借題發揮！」

我不知道。

「你以為我真要那個女玩藝？」他笑了，笑得和他哥哥一樣，只是黑李的向來不帶着這不屑於對我笑的勁兒。「我專為和老三搗亂。纔和她來往；不然，誰有工夫招呼她？用與女的關係，從根兒上說。還不是獸慾的關係？為這個，我何必非她不行？」老二以為這個獸慾的關係應當叫作神聖的，所以他鄭重的向她磕頭。及至磕了一鼻子灰，又以為我也應當去磕。對不起，我沒那個癮！」他哈哈的笑起來。

我冷笑，我不敢插嘴。我很留心聽他的話，更注意看他的臉。臉上處處像他哥哥，可是那股神氣又完全不像他的哥哥。這個，使我忽而覺得是和一個頂熟識的人說話，忽而又像和個生人對坐着。我有點不舒坦——看看個熟識的面貌，而找不到那點看慣了的神氣。

「你看。我不磕頭；得機會就吻她一下。她喜歡這個，至少比受幾個頭更過癮。不過，這不是正筆。正文是這個，你想我應當和老二爺在一塊兒嗎？」

我當時回答不出。

他又笑了笑——大概心中是叫我糟蛋呢。「我有我的前途，我的計劃；他有他的。頂好是各走各的路，是不是？」

「是；你有什麼計劃？」我好容易想起這麼一句；不然便太得慌了。

「計劃，先不告訴你。得先分家，以後你就明白我的計劃了。」

「因為要分居，所以和老二吵；借題發揮？」我覺得自己很聰明似的。

他笑着點了頭；沒說什麼，好像準知道我還有一句呢。我確是有一句：「為什麼不明說，而要吵呢？」

「他能明白我嗎？你能和他一答一和的說，我不行。我一說分家，他立刻就得落淚。然後，又是那一套——母親去世的時候，說什麼來着？不是說咱倆老得和美嗎！他必定說這一套，好像活人得叫死人管着似的。還有一層，一聽說分家，他管保不肯，而願把家產都給了我，我不想佔便宜。他老拿我當作「弟弟」，老拿自己的感情限定住別人的舉止，老假裝他明白我，其實他是個時代落伍者。這個時代是我的，用不着他來操心管我。」他的臉上忽的很嚴重了。

看着他的臉，我心中慢慢的起了變化——白李不僅是看不起「兩糟蛋」的狂傲少年了，他確是要樹立住自己，我也明白過來，他要是和黑李慢慢的商量，必定要費許多動感情的話，要講許多弟兄間的情義；即使他不講，黑李總要講的。與其這樣，還不如吵，吵得拖泥帶水，他要一刀兩斷，各自奔前程。再說，慢慢的商議，老二決不肯乾脆的答應。老四先吵嚷出來，老二若還不幹，便是顯着要霸佔弟弟的財產了。猜到這裏，我心中忽然一亮：

「你是不是叫我對老二去說？」

「一點不錯。省得再吵。」他又笑了。「不願叫老二太難堪了，究竟是弟兄。」似乎他很不喜說這末後的兩個字——弟兄。

我答應了給他辦。

「把話說得越堅決越好。二十年內，我倆不能作弟兄。」「他停了一會兒，嘴角上捲出點笑來。」也給老二想了，頂好趕快結婚，生個胖娃娃就易。弟弟忘了。二十年後，我當然也落伍了，那時候，假如還活着的話，好回家作叔叔。不過，告訴他，談戀愛的時候要多吻少磕頭，要死追，別死跪着。「他立起來，又想了想，「謝謝你

呀。」他叫我明明的覺出來，這一句是特意為我說的。他並不負要說的責任。

為這件事，我天天找黑李去。天天他給我預備好蓮花白。吃完喝完說完，無結果而散。至少有半個多月的工夫是這樣。我說的，他都明白，而且願意老四去創練。可是臨完的一句老是「捨不得老四呀」

「老四的計劃？計劃？」他走過來，走過去，這麼念道。眉上的黑痣夾陷在臉門的皺紋裏，看著好似縮小了些。「什麼計劃呢？你問問他，問明白我就放心了。」

「他不說，」我已經這麼回答過五十多次了。

「不說便是有危險性哦，只有這麼一個弟弟！叫他跟我吵吧，吵也是好的。從前他不這樣，就是近來和我吵。大概還是為那個女的！勸我結婚？沒結婚就鬧成這樣，還結婚！什麼計劃呢？真！分家？他愛要什麼拿什麼好了。大概是我得罪了他，我雖不跟他吵，我知道我也有我的主張。什麼計劃呢？他要怎樣就怎樣好了，何必分家……」

這樣來回磨一磨就是一點多鐘。他的小玩藝也一天比一天增多：占課，打卦，測字，研究宗教……什麼也沒有幫助他推測出老四的計劃，只添了不少小恐怖。這可

並不是說，他顯着怎樣的慌張。不，他依舊是那麼婆婆慢慢的。他的舉止動作好像老追不上他的感情，無論心中怎樣着急，他的動作是慢的，收得彷彿是拿生命當作玩藝兒似的逗弄着。

我說老四的計劃是指着將來的事業而言，不是現在有什麼具體的辦法。他搖頭。

就這樣耽延着，差不多又過了一個多月。

「你看」我抓住了點理，「老四也不催我，顯然他說的是長久之計，不是馬上要幹什麼。」

他還是搖頭。

時間越長，他的故事越多。有一個禮拜天的早晨，我看見他進了禮拜堂。也許是看朋友，我想在外面等了他會兒，他沒出來。不便再等了，我一邊走一邊想：老李必是受了大的刺激——失戀，弟兄不和，或者還有別的。只就我知道的這兩件事說，大概他已經支持不下去。他的動作彷彿是拿生命當作小玩藝，那正是因他對任何小事都要慎重的考慮。茶碗上的花紋擺不齊都覺得不舒服。那一件小事也得在他心中擺好，擺得使良心上舒服。上禮拜堂上禱告，爲是堅定良心。良心是古聖先賢給他製備好了。

的。可是他又不願將一切新精神一筆抹殺。結果，他「想」怎樣老不如「已是」怎樣來得現成；他不知怎樣纔好。他大概是愛她，可是爲弟弟不能不放棄她，而且失戀是說不出口的。他常對我說：「咱們，坐一回飛機。」說完，他一笑，不是他笑呢，是「身體變賣，受之父母」笑呢。

過了端午，我去找他。按說一見面就得談老四，在過去的一個多月都是這樣。這次他變了花樣，眼睛很亮，臉上有極靜美的笑意，好像是又買着一冊善本的舊書。

「看見你了，」我先發了言。

他點了點頭，又笑了一下，「也很有意思！」

什麼老事情被他頭次蓋上，他總是說這句。對他講個鬧鬼的笑話，也是「很有意思！」他不和人家辯論鬼的有無，他信那個故事，「說不定世上還有比這更奇怪的事。」據他看，什麼事都是可能的，因此，他接受的容易，可就沒有什麼精到的見解。他不是不想多明白些，但是每每在該用腦子的時候，也用了感情。

「道理都是一樣的，」他說「總是勸人爲別人犧牲。」

「你不是已經犧牲了個愛人？」我願多說些事實。

「那不算那是消極的割捨，並非由自己身上拿出點什麼來。這十來天，我已經讀完『四福音書』。我也想好了，我應當分擔老四的事，不應當只不准他離開我。你想想吧，設若他要是專為分家產，為什麼不來跟我明說？」

「他怕你不幹，」我回答。

「不是！這幾天我用心想過了，他必是真有個計劃，而且是有危險性的。所以他要一刀兩斷，以免連累了我，你以為他年青，一衝子性！他正是利用這個騙咱們；他實在是體諒我，不肯使我受風。把我放在安全的地方，他好獨作獨當的去幹。必定是這樣！我不能撒手他，我得為他犧牲！母親臨去世的時候——」他沒往下說，因為知道我已聽熟了那一套。

我真沒想到這一層。可是還不深信他的話；焉知他不是受了點宗教的刺激而要充分的發洩感情呢？

我決定去找白李，萬一黑李猜得不錯呢！是，我不深信他的話，可也不敢要懇虛。

怎麼找也找不到白李。學校，宿舍，圖書館，網球場，小飯鋪，都看到了，沒有

他的影兒。和人們打聽，都說好幾天沒見着他。這又是白李之所以爲白李，黑李要是離家幾天，連好朋友們他也要通知一聲。白李就這麼人不知鬼不覺的不見了。我急出一個主意來——上「她」那裏打聽打聽。

她也認識我，因爲我常和黑李在一塊兒。她也好幾天沒見着白李。她似乎很不滿意李家兄弟，特別是對黑李。我和她打聽白李，她偏跟我談論黑李。我看出來，他確是注意——假如不是愛——黑李。大概她是要圈住黑李，作個標本，有比他強的呢，就把他免了職；始終找不到比他高明的呢，最後也許就跟了他。這麼一想，雖然只是一想，我就沒乘這個機會給他和她再撮合一下；按理說應當這麼辦，可是我太愛老李，總覺得他值得娶個天上的仙女。

從她那裏出來，我心中打開了鼓。白李上哪兒去了呢！不能告訴黑李，一叫他知道，他能立刻登報找弟弟，而且要在半夜裏起來占課測字。可是，不說吧，我心中又癢癢。乾脆不找他去？也不行。

走到他的書房外邊，聽見他在裏面哼唧呢。他非常高興的時候不哼唧着玩。可是平日他哼唧，不是詩便是那句代表一切歌曲的「深閨內，端的是玉無瑕。」這次的哼

都不是這些。我細聽了聽，他是訓習聖詩呢。他沒有音樂的耳朵，無論什麼，到他耳中都是一個味兒。他唱出的時候，自然也還是一個味兒。無論怎樣吧，反正我知道他現在是很高興。為什麼事高興呢？

我進到屋中，他趕緊放下手中的聖詩集，非常的快活：「來得正好，正想找你去呢！老四剛走。跟我要了一千塊錢去。沒提分家的事，沒提！」

顯然他是沒問弟弟，那筆錢是幹什麼用。要不然他不能這麼痛快。他必是只求弟弟和他同居，不再管弟弟的行動；好像即使弟弟有帶危險的計劃，只要不分家，便也沒什麼可怕的了。我看明白了這點，

「禱告確是有效，」他鄭重的說。「這幾天我天天禱告，果然老四就不提那回事了。即使他把錢都扔了，反正我還落個弟弟！」

我提議喝我們慣例的一壺蓮花白。他笑着搖搖頭：「你喝吧，我陪着吃菜，我戒了酒。」

我也就沒喝，也沒敢告訴他，我怎麼各處去找老四。老四既然回來了，何必再說？可是我又提起「她」來。他連接聲兒也沒接，只笑了笑。

對於老四和「她」，似乎全沒什麼可說的了。他給我講了些聖經上的故事。我一面聽着，一面心中嘀咕——老李對弟弟與愛人所取的態度似乎有點不大對；可是我說不出所以然來。我心中不十分安定，一直到回在家中還是這樣。

又過了四五天，這點事還在我心中懸着。有一天晚上，王五來了。他是在李家拉車，已經有四年了。

王五是個誠實可靠的人，三十多歲，頭上有塊疤——據說是小時候被驢給噉了一口。除了有時候愛喝口酒，他沒有別的毛病。

你又喝多了點，頭上的疤部有點發紅。

「幹嗎來了，王五！」我和他的交情不錯，每逢我由李家回來得晚些，他總張羅把我拉回來，我自然也老給他點酒錢。

「來看看你」說着便坐下了。

我知道他是來告訴我點什麼。「剛沏上的茶，來碗？」

「那敢情好；我自己倒；還真有點渴！」

我給了他支煙捲，給他提了個頭兒：「有什麼事吧？」

「哼，又喝了兩壺，心裏癢癢；本來是不應當說的事！」他用力吸了口煙。

「要是李家的事，你對我說了准保沒錯。」

「我也這麼想」，他又停頓了會兒，可是被酒氣催着，似乎不能不說：「我在李家四年零三十五天了！現在叫我還難，二爺待我不錯，四爺呢，簡直是我的朋友。所以不好辦。四爺的事，不准我告訴二爺；二爺又是那麼慶好的人。對二爺說吧，又對不起四爺——我的朋友。心裏別提多麼為難了！論理說呢，我應當向着四爺。二爺是一個好人，不錯；可究竟是個主人。多麼好的主人也還是主人，不能肩膀齊為弟兄。他真待我不錯，比如說吧，在這老熱天，我拉二爺出去，他總設法在半道上就攔會兒，什麼買包洋火呀，什麼看看斗攤呀，為什麼！為是叫我歇歇，喘喘氣。要不怎說，他是好主人呢，他好，咱也得敬重他，這叫作以好換好。久在街上混，還能不懂這個？」

我又讓了他碗茶，顯出我不是不懂『外面』的人。他喝完，用烟捲指着胸口說：

「這兒，咱這兒可是愛四爺。怎麼呢？四爺年青，不拿我當個拉車的看。他們哥兒倆的勁兒——心裏的勁兒——不一樣。二爺吧，一看天氣熱就多叫我歇會兒，四爺就不管這一套，多麼熱的天也說拉着他飛跑。可是四爺和我聊起來的時候；他就說，憑什

麼人應當扛着人呢？他是爲我們拉車的——天下的拉車的都算在一塊兒——抱不平。二爺對「我」不錯，可想不到大家夥兒。所以你看，二爺來的小，四爺來的大。四爺不管我的腿，可是管我的心；一爺是家長里短，可憐我的腿，可不管這兒。」我又指了指心口。

我曉得他還有話呢，直怕他的酒氣被釀茶給解去，所以又緊他一板：「往下說呀，王五！都說了吧，反正我還能拉老婆舌頭，把你攔裏！」

他摸了摸頭上的疤。低頭想了會兒。然後把椅子往後拉了拉，聲音放得很低：「你知道，電車道快修完了？電車一開，我們拉車的全玩完！這可不是爲我這個兒發愁，是爲大家夥兒。」你看了我一眼。

我點了點頭。

「四爺明白這個；要不怎麼我倆是朋友呢。四爺說：王五，想個辦法呀？我說：四爺，我就有一個主意，撲！四爺說：王五，這就對了，撲！一來二去，我們可就商量好了。這我不能告訴你。我要說的是這個」，他把聲音放得很低了，「我看見了，偵探跟上了四爺！未必然是爲這件事，可是叫偵探跟着總不妥當。這就來到坐蠅的地

方了，我要告訴二爺吧，對不起四爺；不告訴吧！又怕把二爺也繞在裏面。簡直的沒法兒！」

把王五支走，我自己琢磨開了。

黑李猜的不錯，白李確是有個帶危險性的計劃。計劃大概不一定就是打電車，他必定還有厲害的呢。所以要分家，省得把哥哥拉扯在內。他當然是不怕犧牲，也不怕犧牲別人，可是還不肯一聲不發的犧牲了哥哥——把黑李犧牲了並無濟於事。電車的事來到眼前，連哥哥也顧不得了。

我怎辦呢！警告黑李是還足以激起他的愛弟弟的熱情。勸白李，不但沒用，而且把王五攔在裏邊。

事情越來越緊了，電車公司已宣佈出開車的日子。我不能再耗着了，得告訴黑李去。

他沒在家，可是王五沒出去。

「二爺呢？」

「出去了。」

「沒坐車？」

「好幾天了，天天出去不坐車？」

由王五的神氣，我猜着了：「王五，你告訴了他？」

王五頭上的疤都紫了：「又多喝了兩盅不由的就說了。」

「他呢？」

「他直要落淚。」

「說什麼來着？」

「問了我一句……老五，你怎樣？我說，王五聽四爺的（他說了聲，好。別的沒說，天天出去，也不坐車。）

我足足的等了三點鐘，天已大黑，他纔回來。

「怎樣？」我用這兩個字問到了一切，

他笑了笑，「不怎樣。」

決沒想到他這麼回答我。我無須再問了，他已決定了辦法。我覺得非喝點酒不可，但是獨自喝有什麼味呢。我只好走吧。臨別的時候，我題了句：「跟我出去玩幾

天，好不好？」

「過兩天再說吧。」他沒說別的。

感情到了最熱的時候是會最冷的。想不到他會這樣對待我。

電車開車的頭天晚上，我又去看他。他沒在家，直到半夜，他還沒回來。大概  
是故意的躲我。

王五回來了，向我笑了笑，「明天！」

「二爺呢！」

鏡子直出神。」

「不知道。那天你走後，他用了不知什麼東西，把眉毛上的黑五子燒去了，要着  
完了，沒了黑痣，便是沒有了黑李。不必再等他了。」

我已經走出大門，王五把我叫住：「明天我要是——」他摸了摸頭上的疤，你可  
想應着點我的老娘？」

約摸五點多鐘吧，王五跑進來，跑得連褲子也都濕了。「全——摸了！」他再也  
說不出話來。直喘了不知有多大工夫，他緩緩過氣來，抄起茶壺對着嘴喝了一氣。

「啊！全壞了！」馬隊衝下來，我們纔散。小馬六叫他們拿去了，看得真真的。我們吃虧沒有傢伙，專仗着磚頭哪行！小馬二要玩完。」

「四爺呢？」我問。

「沒看見。」他咬着嘴唇想了想，「哼，事情得不小！要是拿的話呀，準保是拿四爺。他是頭目。可也別說。四爺並不傻，別看他年青。小馬六要玩完，四爺也許不能。」

「也沒看見二爺？」

「他昨天就沒回家。」他又想一想，「我得在這兒藏兩天。」

「那行。」

第二天早晨，報紙上登出——砸車暴徒首領李——當場被獲一同被獲的還有一個學生，五個車夫。

王五看着紙上那些字只認得一個「李」字，「四爺玩完了！四爺玩完了！」低着頭假裝抓那塊疤，淚落在報上。

消息傳遍了全城，槍斃李——和小馬六，游街示眾。

毒花花的太陽，把路上的石子晒得燙脚，街上可是還擠滿了人。一輛敞車上坐着兩個人，坐在背後細着。土黃制服的巡警，灰色制服的兵，前後押着，刀光在陽光下發着冷氣。車越走越近了，兩個白招子隨着車輕輕的顫動。前面坐着的那個，閉着眼，額上有點汗，嘴唇微動，像是禱告呢。車離我不遠，他在我頭前坐着擺動過去。我的淚迷住了我的心。等車過去半天，我纔醒過來，一直跟着車走到行刑場。他一路上連頭也沒擡一次。

他的眉皺着點，嘴微張着，胸上汪着血，好像死的時候還正在禱告。我收了他的尸。

過了幾個月，我在上海遇見了白李，要不是我招呼他，他一定就跑過去了。

「老四！」我喊了他一聲。

「啊？」他似乎受了一驚。「嘔，你？我當是老二復活了呢。」

大概我叫得很像黑李的聲調，並非有意的，或者是在我心中活着的黑李替我叫了一聲。

白李顯着老了一些，更像他的哥哥了。我們兩並沒說多少話，他好似不大願意和

我多談只記得他的這幾兩句：

「老王大概是進了天堂，他在那裏頂合適了；我還在這兒砸地獄的門呢。」

### 歪毛兒

小的時候，我們倆——我和白仁祿——下了學總到小茶館去聽評書。我倆每天的點心錢不完全花在點心上，留下一部分給書錢。雖然茶館掌櫃孫二大爺並不一定要我們的錢，可是我倆不肯白聽。其實，我倆真不夠聽書的派兒：我那時腦後梳着個小墜根，結着紅繩兒；仁祿梳倆大歪毛。孫二大爺用小鏡子打錢的時候，一到我倆面前便低聲的說，「歪毛子！」把錢接過去，他馬上笑着給我們抓一大把黃毛豆角，或是花生米來：「吃吧，歪毛子！」他不大愛叫我小墜根，我未免有點不高興。可是說真的，仁祿是比我體面的多。他的臉正像年畫上的白娃娃的，雖然沒有那麼胖。單眼皮，小圓鼻子，清秀好看。一跑，倆歪毛左右開弓的敲着駁蛋，像個撥浪鼓兒，青嫩頭皮，剃頭之後，誰也想輕敲他三下——剃頭打三光。就是稍打重了些，他也不急。

他不淘氣，可是也有背不上書來的時候。歪毛仁祿背不過書來本可以不挨打，師娘不准老師打他，他是師娘的歪毛寶貝；上街給她買一縷白棉花線，或是打個小錢的錯，都是仁祿的事兒。可是他自己找打。每逢背不上書來，他比老師的脾氣還大。他把小臉憋紅，鼻子皺起一塊兒對先生說：「不背！不背！」不等老師發作，他又添上：「就是不背，看你怎樣！」老師磨不開臉了，只好拿板子吧。仁祿不擦磨手心，也不退宿，單眼皮眨巴的特別快，搖着俺歪毛，過去領受手扳。打完，眼淚在眼眶裏轉，轉好大半天，淚水花打旋而滲不下去的樣兒。始終他不許淚落下來。過了一會兒，他的脾氣消散了，手心搓着膝蓋，低着頭念書，沒有聲音，小嘴像熱天的魚，動得很快很緊。

奇怪，這麼清秀的小孩，脾氣這麼硬。

到了入中學的年紀，他更好看了。還不甚胖，眉眼可是開展了。我們臉上都起了小紅腫泡，他還是那麼白淨。後一天入中學，上一班的學生便有一個擠了他一膀子，然後說：「對不起，姑娘！」仁祿一聲沒出，只把這位學友的臉打成醣麵包子。他不是打架呢，是拚命，連勸架的都受了點點誤傷。第二天，他沒來上課。他又考入別的

學校。

一直有十幾年的工夫，我們倆沒見面。聽說，他在大學進了業，到外邊去作事。

去年舊歷年前的末一次集，天很冷。千佛山上蓋着些厚而陰寒的黑雲。尖溜溜的小風，鬼似的招人鼻子與耳壁。我沒事，住的又離山水溝不遠，想到集上看看。集上往往也有幾本好書什麼的。

我以為天寒人必少，其實集上並不冷靜；無論怎冷，年總是要過的。我轉了一圈，沒看見什麼對我的路子的東西——大堆的海帶菜，財神的紙像，凍得鐵硬的豬肉片子，都與我沒有多少緣分。本想不再繞，可是極南邊有個地攤，擺着幾本書，引起我的注意，這個攤子雖別的買賣有兩三丈遠，而且地點是遊人不大來到的。設若不是我已走到南邊，設若不是我注意書籍，我決不想過去。我走過去，翻了翻那幾本書——都是舊英文教科書，我心裏說：大年底下的誰買舊讀本？看書的時候，我看見賣書人的腳，一雙極舊的棉鞋，可是綻子的；襪子還是夏季的單線襪。別人都躁躁着腳，天是真冷；這雙腳好像凍在地下，不動。把書合上我便走開了。

大概誰也有那個時候：一件極不相干的事，比如看見一羣蠅擒住一個綠蟲，或是

一個癩狗被打，能使我們不痛快半天，那個掙扎的蟲或是那條癩狗好似貼在我們心上，像塊病似的，這雙破綵子鞋就是這樣貼在我的心上。走了幾步，我不由的回了頭。賣書的正彎身擺那幾本書呢。其實我並沒給弄亂；只那麼幾本，也無從亂起。我看出來，他不是久幹這個的。逢集必趕的賣零碎的不這樣細心。他穿着件舊灰棉袍，很單薄，頭上戴着頂沒人要的老式帽頭。由他的身上，我看到南奸子牆，千佛山，山上的黑雲，結成一片清冷。我好似被他吸引住了。決定回去，雖然覺得不好意思的。我知道，走到他跟前，我未必敢端詳他。他身上有那麼一股高傲勁兒，像破廟似的，雖然破爛而仍令人心中起敬。我說不上來那幾步是怎樣走回去的，無論怎說吧，我又立在他面前。

我認得那兩隻眼，單眼皮兒。其餘的地方我一時不敢相認，最清楚的記憶也不敢反抗時間，我倆已十幾年沒見了。他看了我一眼，趕快把眼轉向千佛山去：一定是他了，我又認出這個神氣來。

「是不是仁祿哥？」我大着胆問。

他又掃了我一眼，又去看山，可是極快的又轉回來。他的瘦臉上沒有任何表示，

只是腮上微微的動了動，傲氣使他不願與我過話，可是「仁祿哥」三個字打動了他的心。他沒說一個字，拉住我的手。手冰硬，臉朝著山，他無聲的笑了笑。

「走吧，我住的離這兒不遠。」我一手拉着他，一手拾起那幾本書。  
他叫了我一聲。然後待了一會兒，「我不去！」

我擡起頭來，他的淚在眼內轉呢。我鬆開他的手，把幾本書夾起來，假裝笑着，  
「你走也得走，不走也得走？」

「待一會兒我找你去好了，」他還是不動。

「你不用！」我還是故意打哈哈似的說：「待一會兒？管保再也找不到你了？」  
他似乎要急，又不好意思；多麼高傲的人也不能不原諒梳着小辮時候的同學。一  
走路，我纔看出他的肩往前探了許多。他跟我來了。

沒有五分鐘便到了家。一路上，我直怕他和我轉了影壁。他坐在屋中了，我纔放  
心，彷彿一件寶貝確實落在手中。可是我沒法說話了。問他什麼呢？怎麼問呢？他的  
神氣顯然的很不安，我不肯把他吓跑了。

想起來了，還有瓶白葡萄酒呢。找到了酒，又發現了幾個金絲棗。好吧，就拿這

些待客吧。反正比這麼坐僵着強。他拿起酒杯，手有點顫。喝下半杯去，他的眼中溼了一點，溼得像小孩冬天下學來喝着熱粥時那樣。

「幾時來到這裏的？」我試着步說。

「我？有幾天了吧！」他看着杯沿上一小片木塞碎屑，好像是和這片小東西商議呢。

「不知道我在這裏？」

「不知道。」他看了我一眼，似乎表示有許多話不便說，不希望我再問。  
我問定了。討厭，但我倆是幼年的同學。「在那兒住呢？」

他笑了，「還在那兒住？憑我這個樣？」還笑着，笑得極無聊。

「那好了，這兒就是你的家，不用走了。咱們一塊兒聽鼓書去。趵突泉有三四處唱大鼓的呢：老殘遊記，噠？」我想把他哄開了。「記得小時候一同去聽施公案？」

我的話沒得到預期的效果，他沒言語。但是我不失望。勸他酒，酒會打開人的口。還好，他對酒倒不甚拒絕，他的臉頰漸漸有了紅色。我的注意又來了：

「說，吃什麼？麵條？餃子？餅？說，我好去預備。」

「不吃，還得賣那幾本書去呢！」

「不吃。你走不了！」

待了老大半天，他點了點頭，「你還是這麼活潑！」

「我？我也不是咱們梳着小辮時的樣子了！光陰多麼快，不知不覺的三十多了，想不到的事！」

三十多也就該死了。一個狗纔活十來年。」

「我還不那麼悲觀，」我知道已把他引上了路。

「人生還不是個好玩藝！」他嘆了口氣。

隨着這個往下說，一定越說越遠：我要知道的是他的遭遇。我改變了戰略，開始告訴他我這些年的經過，好歹的把人生與悲觀扯在裏面，好不顯著生硬。費了許多週折，我纔用上了這個公式——「我說完了，該聽你的了。」

其實他早已，明白我的意思，始終他就沒留心聽我的話。要不然，我在引用公式以前還得多繞幾個灣兒呢。他的眼神把我的話刪短了好多。我說完，他好似沒法子

了，問了句：

「你叫我說什麼吧？」

這真使我有點難堪。律師不是常常逼得犯人這樣問麼？可是我扯長了臉，反正我倆是有交情的。爽性直說了吧，這或者倒合他的脾氣：

「你怎麼落到這樣？」

他半沒回答出。不是難以開口，他的思索呢。生命是沒有什麼條理的，老朋友見面不是常常相對無言麼？

「從那裏說起呢？」他好像是和生命中那些小岔路商議呢。「你記得咱們小的時候，我出不短挨打？」

「記得，都是你那點怪脾氣。」

「還不都在乎脾氣，」他微微搖着頭。「那時候咱倆還都是小孩子，所以我沒對你說過；說真的那時節我自己也還沒覺出來是怎回事。後來我纔明白了，是我這兩隻眼睛作怪。」

「不是一雙好好的眼睛嗎。」我說。

「平日是好好的一對眼；不過，有時候犯病。」

「怎樣犯病？」我開始懷疑莫非他有點神精病。

「並不是害眼什麼的那種肉體上的病，是種沒法治的毛病。有時候忽然來了，我能看見些——我叫不出名兒來。」

「幻象？」我想幫他的忙。

「不是幻象，我並沒看見什麼綠臉紅舌頭的，是些形象。也還不是形象；是一股神氣。舉個例說，你就明白了，你記得咱們小時候那位老師？很好的一個人，是不是？可是我一犯病，他就非常的可惡，我所以跟他橫着來了。過了一會兒，我的病犯過去，他還是他，我白挨一頓打。只是一股神氣，可惡的神氣。」

我沒等他說完就問：「你有時候你也看見我有那股神氣吧？」

他微笑了一下：「大概是，我記不甚清了。反正咱倆吵過架，總有一回是因為我看你可惡。萬幸，我們一入中學就不在股一處了。不然……你知道，我的病越來越深。小的時候，我還沒覺出這個來，看見那股神氣只鬧一陣不就完了；後來，我管不住自己了，一旦看出誰可惡來，就是不打架，也不能再和他交往，連一句話也不肯過。」

現在，在我的記憶中只有幼年的一切是甜蜜的，因為那時病還不深。過了二十，凡是可惡的都記在心裏！我的記憶是一堆醜惡像片！」他楞起來了。

「人人都可惡？」我問。

「在我犯病的時節，沒有例外。父母兄弟全可惡。要是敷衍，得敷衍一切，生命那纔難堪。要打算不敷衍，得見一個打一個，辦不到。慢慢的。我成了個無家無小沒有一個朋友的人。幹嗎再交朋友呢？怎能交朋友呢？明知有朝一日便看出他可惡！」

我插了一句：「你所謂的可惡或者應當改為軟弱，人人有個弱點，不見得就可惡。」

「不是弱點。弱點足以使人生厭，可也能使人憐憫。譬如對一個愛喝醉了的人，我看見的不是這個。其實不用我這對眼也能看出點來，你不信這麼試試，你也能看出一些，不過不如我的眼那麼強就是了。你不用看人臉的全部，而單看他的眼，鼻子，或是嘴，你就看出點可惡來。特別是眼與嘴，有時一個人正和你講道德說仁義，他能看見他的眼中張活的春黃正在動。那嘴露着牙噴糞的時節單要笑一笑！越是上等人越可惡。沒受過教育的好些，也可惡，可是可惡得明顯一些；上等人會遮掩。假如我

沒有這麼一對眼，生命豈不是個大騙局？還舉個例說吧，有一回我去看戲，旁邊來了個三十多歲的人，很體面，穿得也講究。我的眼一斜，看出來他可惡我的心中冒了火。不干我的事，誠然，可是，為什麼可惡的人還要一張體面的臉呢？這是人生的羞恥與錯處。正在這麼個當兒，查票了。這位先生沒有票，瞪圓了眼向賣票員說：「我姓王，沒買過票，就是日本人查票，我姓王的還是不買！」我沒法管束自己了。我並不是要懲罰他，是要把他的原形真面目打出來。我給了他一個頂有力的嘴巴。你猜他怎樣？他嘴裏嚷着，走了。要不怎說他可惡呢。這不是弱點。是故意的找打——只可憐沒人掌打他。他的原形是追着叫化子亂咬的母狗。幸而我那時節犯了病，不然，他在我眼中也是個體面的雄狗了。」

「那麼你很願意犯病！」我故意的問。

他似乎沒聽見，我又重了一句，他又微笑了笑。「我不能說我以這個為一種享受；不過，不犯病的時候更難堪——明知人們可惡而看不出，明知是夢而醒不了。病來了，無論怎樣吧，我不至於無聊。你看，說打就打，多少有點意思。最有趣的是打完了入，人們還不敢當面說我什麼，只在背後低聲的說，這是個瘋子。我沒遇上一低可惡

而硬正的人；都是些虛偽的軟蛋。有一回我指着個車人的臉說他可惡，他急了，把鎗掏出來，我很喜歡。我問他：你幹什麼？哼，他把鎗拉回去了，走出老遠纔敢回頭看我一眼；可惡而沒骨頭的東西！」他又楞了一會兒。「當初，我是怕犯病。一犯病就吵架，事情怎會得長遠？久而久之，我怕不犯病了。不犯病就得找事去作，閒着是難堪的事。可是有事便有人，有人就可惡。一來二去，我立在了十字路口：長期的抵抗呢？還是敷衍一下？不能決定。病犯了不由的便惹是非，可是也有一月兩月不犯的時候。我能等着犯病，什麼也不幹？不能！剛要幹點什麼，病又來了。生命彷彿是拉鋸玩呢。有一回，半年多沒犯病，好了，我心裏說，再找回人生的舊轍吧：既然不願放火，烟還是由烟筒出去好。我回了家，老老實實去作孝子賢孫，臉也常刮一刮，表示出誠意的敷衍。既然看不見人中的狗臉，我假裝看見狗中的人臉，對小貓小狗都很和氣，開着也給小貓梳梳毛，帶着狗去溜個圈。我與世界復和了。人家世界本是熱熱鬧鬧的混，咱幹嗎非硬拐硬碰不可呢。這時候，我的文章作多了。第一，我想組織家庭，把油鹽柴米的責任加在身上也許會治好了病。況且，我對婦人的印象比較的好。在我的病眼中經過的多數是男人。雖然這也是機會不平的關係，可是我硬認定女子比

男子好一些。作文章嗎？人們大概都很會替生命作文章。我想，自要找到個理想的女子，大概能馬馬虎虎的混幾十年。文章還不盡於此，原先我不是以眼的經驗斷定人人可惡嗎，現在改了。我這麼想了：人人可惡是個推論，我並沒親眼看見人人可惡呀。也許人人可惡，而我不永遠是犯着病，所以看不出。可也許世上確有好人，完全人，就是立在我的病眼前面，我也看不出他可惡來。我並不曉得哪時犯病；看見面前的人變了樣，我纔曉得我是犯了病？焉知沒有我已犯病而看不出人家可惡的時候呢？假如那是個根本不可惡的人。這麼一作文章，我的希望更大了。我決定不再硬了，結婚，組織家庭，生胖小子；人家都快活的過日子，我幹嗎放着熟葡萄不吃，單檢酸的吃呢？文章作得不錯。」

他休息了一會兒，我沒敢催促他。給他滿上了酒。

「還記得我的表妹？」他突然的問：「咱們小時候和她一塊兒玩要過。」

「小名叫招弟兒？」我想起來，那時候她耳上戴着個小綠玉艾葉兒。

「就是她比我小兩歲，還沒出嫁；等着我呢，好像是，想作文章就有材料，你看她等着我呢。我對她說了一切，她願意跟我。我倆定了婚。」他又半天沒言語，連喝

了兩三口酒。「有一天，我去找她，在路上我又犯了病。一個七八歲小女孩，拿着個粗碗，正在路中走。來了輛汽車。聽見喇叭響。她本想往前跑，可是跑了一步，她又退回來了。車到了跟前，她蹲下了。車幸而猛的收住。在這個工夫，我看見車夫的臉。非常的可惡。在事實上他停住了車；心裏很願意把那個小女孩輾死，輾，來回的輾，輾碎了。作文章纔無聊呢。我不能再找表妹去了。我的世界是個醜惡的，我不能把她也拉進來，我又跑了出來；給她一封極短的信——不必再等我了。有過希望以後，我硬不起來了。我忽然的覺到，焉知我自己不可惡呢，不更可惡呢？這一疑慮，把硬氣都跑了。以前，我見着可惡的便打，至少是瞪他那麼一眼，使他哆嗦半天。我雖不因此得意，可是非常的自信——信我比別人強。及至一想結婚，與世界共同敷衍，壞了：我原來不比別人強，不過只多着雙病眼罷了。我再沒有勇氣去打人了，只能消極的看誰可惡就躲開他。很希望別人指著臉子說我可惡，可是沒人肯那麼辦」，他又楞了一會兒。「生命的真文章比人作的更周到？你看，我是剛從獄裏出來。是這麼回事，我和土匪們一塊混來着。我既是也可惡，跟誰在一塊不可以呢。我們的首領總算可惡得到家，接了贖款還把票兒撕了。鄉來票砌在炕洞裏。我沒打他，我把牠賣

了，前幾天他被槍斃了。在公堂上，我把他的罪惡都抖出來。他呢，一句也沒扳我，反倒替我解脫。所以我只住了幾天獄，沒定罪。頂可惡的人原來也有點好心：撕票兒的惡魔不賣朋友！我似前沒想到遇這個。耶穌為仇人，為土匪禱告；他是個人物。他的眼或者就和我這對一樣，可是他能始終是硬的，因為他始終是軟的，普通人只能軟不能硬，於以世界沒有骨氣。我只能硬，不能軟，現在沒法安置我自己。人生真不是個好玩藝。」

他把酒喝淨，立起來。

「飯就好，」我也立起來。

「不吃！」他很堅決。

「他走不了，仁德？」我有點急了。「這兒就是你的家！」

「我改天再來，一定來！」他過去拿那幾本書。

「一定得走？連飯也不吃？」我緊跟着問。

「一定得走！我的世界沒有友誼。我既不認識自己，又好管教別人。我不能享受

有秩序的一個家庭，像你這個樣。只有瞎走亂撞還舒服一些。」

我知道，無須再留他了。楞了一會兒，我掏出點錢來。

「我不要！」他笑了笑：「餓不死，餓死也不壞。」

「送你件衣裳橫是行了吧？」我真沒法兒了。

他楞了會兒。「好吧，誰叫咱們是幼時同學呢。你準是以爲我很奇怪，其實我已經不硬了。對別人不硬了。對自己是沒法不硬的，你看那個最可惡的土匪也還有點骨氣。好吧，給我件你自己身上穿着的吧。那件毛衣便好。有你身上的一些熱氣便不完全像禮物了。我太好作文章！」

我把毛衣脫給他。他穿在棉袍外邊，沒顧得扣上鈕子。

空中飛着些雪片，天已遮滿了黑雲。我送他出去，誰也沒說什麼，一個陰慘的世界，好像只有我們倆的脚步聲兒。到了門口。他連頭也沒回，探着點身在雪花中走去。

## 柳家大院

這兩天我們的大院裏又透着熱鬧，出了人命。

事情可不能由這兒說起，得打頭兒來。先交代我自己吧，我是個算命的先生。我出賣過酸棗落花生什麼的，那可是先前的事了。現在我在街上擺卦攤，好了呢一天也抓弄個三毛五毛的。老伴兒早死了，兒子拉洋車。我們爺兒倆住着柳家大院的一間北房。

除了我這間北房，大院裏還有二十多間房呢。一共住着多少家子？誰記得清！住兩間房的就不多，又搭上今個搬來，明兒又搬走，我沒有那麼好記性。大家見面招呼聲「吃了嗎？」透着和氣，不說呢，也沒什麼。大家一天到晚為嘴奔命，沒有工夫扯閒盤兒。愛說話的自然也有啊，可是也先吃飽了。

這就是我個爺兒倆和王家可以算作老住戶，都住了一年多了。早就想搬家，可是我這間屋子下雨還算不十分漏；這個世界哪去找不十分漏水的屋子，不漏的自然有哇，也得住得起呀！再說，一搬家又得花三份兒房錢，莫如忍着吧。晚報上常說什麼

「平等，」銅子兒不平等，什麼也不用說。這是實話。就拿媳婦俏齡吧，娘家要是不伸彩禮，她們一定少挨點揍，是不是？

王家是住兩間房。老王和我算是柳家大院裏最「文明」的人了。「文明」是三孫子，話先說在頭裏。我是算命的先生，眼前的字兒頗念一通。天天我看倆大子的晚報，「文明」人，就憑着篇晚報，別裝孙子啦！老王是給一家洋人當花匠，總算混着洋事。其實他會種花不會？他自己曉得；若是不會的話，大概他也不肯說。給洋人院裏剪草皮的也許叫作花匠；無論怎說吧，老王有點好吹。有什麼意思？剪草皮又怎樣低得呢！老王想不開這一層要不怎麼窮人沒起色呢，窮不是，還好吹兩句！大院裏這樣的人多了，老跟「文明」人學；好像「文明」人的吹鬍子瞪眼睛是應當恥分。反正他掙錢不多，花匠也罷，草匠也罷。

老王的兒子是個石匠，腦袋還沒石頭圓溜呢，沒見過這麼死巴的人。他可是好石匠，不說屈心話，小王娶了媳婦，比他小着十歲，長得像擱陳了的窩窩頭，一腦袋黃毛，永遠不樂，一挨揍就哭，還是不短挨揍。老王還有個女兒，大概也有十四五歲了，又賤又壞。他們四口住兩間房。

除了我們兩家，就得算張二是老住戶了；已經在這兒住了六個多月。雖然欠下兩個月的房錢，可是還對付着沒叫房東給摸出去。張二的媳婦嘴真甜甘，會說話；這或者就是還沒叫擰出去的沖因。自然她只是在要房租來的時候嘴甜甘；房東一轉身，你聽她那個罵。誰能不罵房東呢；就憑那麼一間狗窩，一月也要一塊半錢？可是誰也沒有她罵得那麼到家，那麼解氣。連我這老頭子都有點愛上她了，不爲別的，她真會罵。可是任憑怎樣罵，一間狗窩還是一塊半錢，這麼一想；我又不愛她了。沒真章兒，罵罵算得了什麼呢。

張二和我的兒子同行，拉車。他的嘴也不善，喝個銅子的貓尿能把全院沒人說暈了；窮嘴我就討厭窮嘴，雖然張二不是壞心腸的人。張二有三個小孩，大的檢煤核，二的滾車轆，三的滿院爬。

提起孩子來了，簡直的說不上來他們都叫什麼。院子裏的孩子足夠一混成旅，怎能記得清楚呢？男女倒好分，反正能光眼子就光着。在院子裏走道總得小心點；一慌，不定踩在誰的身上呢。踩了誰也得鬧一場氣。大人全背着一肚子委屈，可不就抓個錯兒吵一陣吧。越窮，孩子越多，難道窮人就不該養孩子？不過，窮人也真得想個

辦法。這羣小光眼子將來都幹什麼去呢？又跟我的兒子一樣，拉洋車？我倒不是說拉洋車就低得，我是說人就不應當拉車；人嗎。當牲口？可是，好得個還活不到拉車的年紀呢。今年春天鬧瘟疫，死了一大批。最愛打孩子的爸爸也裂着大嘴的哭，自己的孩子有個不心疼的？可是哭完也就完了，小蓆頭一捲，夾出城去；死了死了，省吃是眞的。腰裏沒錢心似鐵，我常這麼說。這不像一句話，是得想個辦法！

除了我們三家子，人家還多着呢。不是我只提這三家子就夠了。我不是說柳家大院出了人命嗎？死的就是王家那個小媳婦——像窩窩頭的那位。我又說她像窩窩頭，這可不是拿死人打哈哈。我也不是說她「的確」像窩窩頭。我是替她難受，替和她差不多的姑娘媳婦們難受。我就常思索，憑什麼好好的一個姑娘，養成像窩窩頭呢？從小兒不得吃，不得喝，還能油光水滑的嗎？是，不錯，可是憑什麼呢？

少說閒話吧；是這麼回事：老王第一個不是東西。我不是說他好吹嗎？是，事事他老學那些「文明」人。娶了兒媳婦，喝，他不知道怎麼好了。一天到晚對兒媳婦挑鼻子弄眼睛，派頭大了。為三個錢的油，兩個大的醋，他能鬧得翻江倒海。我知道，窮人肝氣旺，愛吵架。老王可是有點存心找毛病；他鬧氣，不爲別的，專爲學學「文

明」人的派頭。他是公公；媽的，公公幾個子兒一個！我真不明白，為什麼窮小子單要充「文明」，這是哪一股兒毒氣呢？早晨，他起得早，總得也把小媳婦叫起來，其實有什麼事呢？他要立這個規矩，窮酸！她稍微晚起來一點，聽吧，這一頓揍！

我知道，小媳婦的娘家使了一百塊的彩禮。他們爺兒倆大概再有一年也還不清這筆虧空，所以老拿小媳婦洩氣。可是要專為這一百塊錢鬧氣，也倒罷了，雖然小媳婦已經夠冤枉的。他不是專為這點錢。他是學「文明」人呢，他要作足了公公的氣派。他的老伴不是死了嗎，他想把婆婆給兒媳婦的折磨也由他承辦。他變着方兒挑她的毛病。她呢，一個十七歲的孩子可懂得什麼？跟她要排場？我知道他那些排場是打那兒學來的：在茶館裏聽那些「文明」人說的。他就是這麼個人——和「文明」人要是過兩句話，替別人吹幾句，臉上立刻能紅堂堂的。在洋人家裏剪草皮的時候，洋人要是跟他過一句半句的話，他能把尾巴擺動三天三夜。他確是有尾巴。可是他擺了一輩子的尾巴了，還是他媽的住破大院嘴窩窩頭。我真不明白！

老王上工去的時候，把磨折兒媳婦的辦法交給女兒替他辦。那個賊了頭！我一點也沒有看不起窮人家的娘娘的意思；她們給人家作了環去呀，作二房去呀，當寡姐去

呀，是常有的事（不是應該的事，）那能怨她們嗎？不能！可是我討厭王家這便一  
姍，她和她爸爸一樣的討人嫌，能鑄天竟縫的給她嫂子小鞋穿，能大睜白眼的造草謠  
言給嫂子使壞。我知道她為什麼這麼壞，她是由那個洋人供給着在一個工讀學校念  
書，她一萬多個看不上她的嫂子。她也穿雙整鞋，頭髮上也戴着把梳子，瞧她那個  
美！我就這麼琢磨這回事：世界上不應當有窮有富。可是窮人要是狗着有錢的，往高  
處爬，比什麼也壞。老王和二姐就是好例子。她嫂子要是作雙青布新鞋，她變着方兒  
給脚上泥，然後叫他爸爸罵兒媳婦。我沒工夫細說這些事兒，反正這個小媳婦沒有一  
天得着好氣，有的時候還吃不飽。

小王死，石廠子在城外，不住在家裏，十天半月的回來一趟，一定撲媳婦一頓。  
在我們的柳家大院，撲兒媳婦是家常便飯。誰叫老婆吃着男子漢呢，誰叫娘家使了彩  
禮呢，挨揍是該當的。可是小王本來可以不撲媳婦，因為他輕易不家來，還願意回回  
鬧氣嗎？哼！有老王和二姐在旁邊唧咕啊。老王罰兒媳婦挨餓，跪着；到底不能親自  
下手打，他是自居為「文明」人的，哪能落個公公打兒媳婦呢？所以挑唆兒子去打；  
他知道兒子是石匠，打一回勝似別人打五回的。兒子打完了媳婦，他對兒子和氣極

了。二妍呢，雖然常擰嫂子的胳膊，可也究竟是不過處，恨不能看著哥哥把嫂子當作石頭，一錠子砸碎纔痛快，我告訴你，一個女，要是看不起一個女人的，那就是活對頭。二姐自居女學生；嫂子不過是花一百塊錢買來的一個活窩窩頭。

王家的小媳婦沒有活路。心越難受，對人也越不和氣；全院裏沒有愛她的人。她連說話都忘了怎麼說了。也有痛快的時候，見神鬼的聽「撞客。」總是在小王撲完她走了以後，她又哭又說，一個人鬧翻了。我的差事來了，老王和我借慤書，抽她的嘴巴。他怕鬼，叫我去抽。等我進了她的屋子，把她安慰得不哭了——我沒抽過她，她要的是安慰，幾句好話——他進來了，指她的中，用草紙擦，其實他知道她已緩醒過來，故意的懲治她。每逢到這個接骨眼，我和老王吵一架。平日他們吵鬧我不管；管又有什麼用呢？我要是管，一定是向着小媳婦；這豈不更給她添毒？所以我不管。不過，每逢一鬧撞客，我們倆非吵不可了，因為我是在那兒，眼看着，還能一語不發？奇怪的是這個，我們倆吵架，院裏的人總說我不對；婦女們也這麼說。他們以為她該挨揍。他們也說我多事。男的該打女的，公公該管教兒媳婦，小姑娘該管嫂子氣受，他們這羣男女這個！怎麼會這個呢？誰教給他們的呢？那個王八蛋三孫子「文

明」可笑，又可哭，肚子餓得像兩層皮的臭蟲，還信「文明」呢？！

前兩天，石匠又回來了。老王不知怎麼一時心順，沒叫兒子撲媳婦，小媳婦一見大家歡天喜地，當然是喜歡，臉上居然有點像要笑的意思。二姐看見了這個，彷彿是看見天上出了兩個太陽。一定有事！她嫂子正在院子裏作飯，她到嫂子屋裏去搜翻了。一定是石匠哥哥給嫂子買來了貼己的東西，要不然她不會臉上笑出來。翻了半天，什麼也沒翻出來。我說「半天，」意思是翻得很詳細；小媳婦屋裏的東西還多得嗎？我們的大院裏湊到一塊也找不出兩張整掉子來，要不怎麼不鬧賊呢。我們要是有錢票，是放在襪筒兒裏。

二姐的氣大了。嫂子臉上敢有笑容？不管查得出私弊查不出，反正得懲治她！

小媳婦正端着鍋飯澄米湯，二姐給了她一脚。她的一鍋飯出了手。「米飯！」不是丈夫回來誰敢出主意吃「飯」，她的命好像隨着飯鍋一同出去了，米湯還沒澄乾、稀粥似的雪白的飯，攤在地上。她拼命用手去捧，滾燙，顧不得手；她自己還不知那鍋飯值錢呢。實在太熱，她捧了幾把，疼到了心上，米汁把手糊住。她不敢出聲，咬上牙，扎着兩隻手，疼得直打轉。

「爸！瞧她把飯全洒在地啦！」二姐喊。

爺兒倆全出來了。老王一眼看見飯在地上冒熱氣，登時就瘋了。他只看了小王那麼一眼，已是說明白了；「你是要媳婦。還是要爸爸？」

小王的臉當時就漲紫了，過去揪住小媳婦的頭髮，拉倒在地。小媳婦沒出一聲，就人事不知了。

「打！往死了打！打！」老王在一旁嚷，腳踢起許多土來。

二姐怕嫂子是裝死，過去擰她的大腿。

院子裏的人都出來看熱鬧，男人不過來勸解，女的自然不敢出聲；男人就是喜歡看別人揍媳婦——給自己的那個老婆一個榜樣。

我不能不出頭了。老王很有揍我一頓的意思。可是我一出頭，別的男人也蹭過來。好說歹說。算是動開了。

第二天一清早，小王老王全去作工。二姐沒上學，爲是繼續給嫂子氣受。

張二嫂動了善心，過來看看小媳婦，因爲張二嫂自信會說話，所以安慰小媳婦，可就得罪了二姐。她們倆擡起來了。當然二姐不行，她還說得過張二嫂：「你這

個丫頭要不下寧子，我不姓張！」一句話就把二姐罵開過去了，「三禿子給你倆大  
子，你就叫他親嘴；你當我沒看見呢？有這麼回事沒有？有沒有？」二嫂的嘴就堵着  
二姐的耳朵眼，二姐直往後退，還說不出話來，

這一場過去，二姐搭訕着上了街，不好意思再和嫂子鬧了。

小媳婦一個人在屋裏，工夫可就大啦。張二嫂又過來看一眼，小媳婦在炕上躺着  
呢，可是穿着出嫁時候的那件紅襪。張二嫂問了她兩句，她也沒回答，只扭過臉去。  
張家的小二，正在這麼工夫跟個孩子打起來，張二嫂忙着跑去解圍，因為小二被敵人  
給按在底下了。

二哥是至快吃飯的時候纔回來，一直奔了嫂子的屋子去，看看她作好了飯沒有。  
二嫂向來是不動手作飯的，女學生嗎！一開屋門，她失了魂似的喊了一聲，嫂子在門  
檻上吊着呢！院子的人全吓驚了，沒人想起把她摘下來，好幾不該臭狗屎，誰肯往人  
命事兒裏摻合呢？

二姐摃着眼吓成孫子了。「還不找你爸爸去？」不知道誰說了這麼一句，她扭頭  
就跑，彷彿鬼在後頭追她呢。

老王回來也傻了。小媳婦是沒有救兒子了；這倒不算什麼，辭了房，人家房東能錢得了他嗎？再娶一個，只要有錢；可是上次的債還沒歸清呢！這些個事叫他越想越氣，真想咬吊死鬼兒幾塊肉纔解氣！

娘家來了人，雖然大嚷大鬧，老王並不怕。他早有了預備，早問明白了二嫂，小媳婦是受張二嫂的挑唆纔想上吊；王家沒逼她死，王家沒給她氣受。你看「老王學『文明』」入真學得到家，能瞪着眼扯謊。

張二嫂可抓了瞎，任憑怎麼能說會道，也禁不住賊咬一口，入骨三分！人命，就是自己能分辨。丈夫回來也惱鬧一陣。打官司自然是不會打的，柳家大院的人還打官司？可是老王和二嫂要是一口咬定，小媳婦的娘家要是跟她要人呢，這可不好辦！柳家大院是不講情理的！老王要是咬定了她，她還就真跑不了。誰叫自己平日愛說話呢，街坊們有不少恨着她的，就棍打腿，他們還不一擁而把她「打倒」，用個晚報上的字眼。果不其然，張二一回來就聽說了，自己的媳婦惹了禍。誰還管青紅皂白，先揍宗再說，反正打媳婦是理所當然的事，張二嫂挨了頓好的，全大院都覺得十分的痛快。

小媳婦的娘家人不打官司；要錢；沒錢再說厲害的。老王怕什麼偏有什麼；前者娶兒媳婦的錢還沒還清，現在又來了一檔子！可是，無論怎樣，也得答應着拿錢，要不然屋裏放着吊死鬼，總不像句話。

小王也回來了，十分的像個石頭人，可是我看得出，他的心裏很難過，誰也沒把死了的小媳婦放在心上，只有小王進到屋中，在戶首旁邊坐了半天。要不是化的爸爸「文明」，我想他決不會常打她。可是，爸爸「文明」兒子也自然是要孝順了，打吧！一打，他可就忘了他的胳膊本是硬石頭的。他一聲沒出，在屋裏坐了好大半天，而且把一條新褲子——就是沒補釘的呀——給媳婦穿上。他的爸爸跟他說什麼，他好像沒聽見。他一個勁兒的吸蝙蝠牌的煙，眼睛不錯眼珠的看着點什麼——別人都看見的一點什麼。

娘家要一百塊錢——五十是發送小媳婦的，五十歸娘家人用。小王還是一語不發。老王答應了拿錢。他第一個先找了張二去。「你的媳婦惹的禍，沒什麼說的，你拿五十，我拿五十；要不然我把吊死鬼搬到你屋裏來。」老王說得溫和，可又硬張。

張二剛喝了四個大字的貓尿，眼珠子紅着。他也來得不善。「好王大爺的話，五

十？我拿！看見沒有？屋裏有什麼拿你什麼好了。要不然我把這兩個大孩子賣給你，還不值五十塊錢？小二的媽！把兩個大的送到王大爺屋裏去！會跑會吃，決不費事，你又沒個孫子，正好嗎！」

老王碰了個軟的。張二屋裏的陳設大概一共值不了四個子兒！倆孩子？叫張二留着吧。可是，不能這麼輕輕的便宜了張二；拿不出五十呀，三十行不行？張二唱開了打牙牌，好像很高興似的。「三十幹嗎？還是五十好了，先寫在賬上，多噃我叫電車輓死，多噃還你。」

老王想叫兒子接張二一頓。可是張二也挺壯，不一定能揍了他。張二嫂始終沒敢說話，這時候看出一步棋來，乘機會自己找找臉：「姓王的你等着好了，我要不上你屋裏去上吊，我不算好老婆，你等着吧！」

老王是「文明」人，不能和張二嫂鬥嘴皮子。而且他也看出來，這種獸娘們什麼也幹得出來，真要再來個吊死鬼，可就更吃不了兜着走了。老王算是沒敲上張二，張二由打牙牌改成了刀劈三關。

其實老王早有了「文明」主義，跟張二這一場不過是虛晃一刀。他上洋人家裏

去，洋大人沒在家，他給洋太太跪下了，要一百塊錢。洋太太給了他，可是其中的五十是要由老王的工錢扣的，不要利錢。

老王拿着錢回來了，鼻子朝着天。

開張殃榜就使了八塊；陰陽生要不開這張玩藝，麻煩還小得了嗎，這筆錢不能不花。

小媳婦總死得值，一身新紅洋緞的衣褲，新鞋新襪子，一頭銀白銅的首飾。十二塊錢的棺材。還有五個和尚念了個光頭三。娘家弄了四十多塊去；老王無論如何不能照着五十的數給。

事情算走過去了，二姐可遭了報，不敢進屋子。無論幹什麼，她老看見嫂子在門檻上掛着，穿着紅襪，向她吐舌頭。老王得搬家。可是，鄰房誰來住呢？自己住着，房東也許馬馬虎虎不究真兒，搬家，不叫賠房錢怪呢。可是二姐不敢進屋睡覺也是個事兒。況且兒媳婦已經死了，何必再住兩間房？讓出那一間去，誰肯住呢？這倒難辦了。

老王又有了招兒，兒媳婦變成吊死鬼，他更看不起女人了。四五十塊花在吊死鬼

身上，還叫她娘家拿走四十多，算堵得慌。因此，連二姐的身分也落下來了，乾脆把她打發了，進點彩禮，然後趕緊再給兒子續上一房。二姐不敢進屋子呀，正好，去她的。賣個三百二百的，除給兒子續娶之外，自己也得留點棺材本兒。

他摻訕着跟我說這個事。我以為要把二姐給我的兒子呢；不是，他是託我給留點神，有對事的外鄉人肯出三百二百的就行。我沒說什麼。

正在這個時候，有人來給小王提親，十八歲的大姑娘。能洗能作，纔要一百廿塊錢的彩禮。老王更急了，好像立刻把二姐鏟出夫婦痛快。

房東來了，因為上吊的事吹到他耳朵裏。老王把他虎回去了：房辭了，我現在還住着呢！這個事怨不上來我呀，我一天到晚不在家，還能給兒媳婦氣受？架不住有壞街坊，要不是張二的娘們，我的兒媳婦能想起上吊？上吊也倒沒什麼，我呢現在又給兒子張羅着，反正混着洋事，自己沒錢呀，還能和洋人說句話，接濟一步。就憑這回事說吧，洋人送了我一百塊錢！

房東叫他給虎住了，跟旁人一打聽，的確是由洋人那兒拿來的錢，而且大家都很佩服老王。房東沒再對老王說什麼，不便於得罪混洋事的。可是張二這個傢伙不是好

調貨，欠下兩個月的房租，還由着娘們拉舌頭扒籤算，幫他搬家！張二嫂無論怎麼會說，也得補上兩月的房錢，趕快滾蛋！

張二搬走了，搬走的那天，他又喝得醉貓似的。

等着看吧。看二妞能賣多少錢，看小王又娶個什麼樣的媳婦。什麼事呢！『文明』是三孫子，還是那句！

### 且說屋裏

一個二十世紀的中國人所能享受與佔有的，包善卿已經都享受和佔有過，現在還享受與佔有着。他有錢，有洋樓。有汽車，有兒女，有姨太太，有古玩，有可作擺設用的書籍，有名望，有身分，有一串可以印在名片上與訃聞上的官銜，有各色的朋友，有電燈電話電鈴電扇，有壽數，有胖胖的身體和各種補藥。

設若他稍微能把心放鬆一些，他滿可以胖胖的躺在牀上，姨太太與兒女們把他伺候得舒舒服服的，即使就這麼死去，他的財產也夠教兒孫們快樂一兩輩子的，他的訃聞上也會有許多名人的題字與詩文，他的棺材也會受得住幾十年水土的侵蝕，而且會

有六十四名橫夫抬着他游街的。

可是包善卿不願休息。他有他的「政治生活」，他的「政治生活」不包含着什麼主義，主張，政策，計劃與宗旨。他只有一個決定，就是他不應當閒着。他要是閒散無事，就是別人在活動與拿權，他不能受這個。他認為自己所不能參與的事都是有礙於他的，他盡力的去破壞。反之，凡是足以使他活動的，他覺得不該放過機會。像一隻漁船，他用盡方法利用風勢，調整他的帆，以便早些達到魚多的所在。他不管那些風是否有害於別人，他只為自己的帆看風，不管別的。

看準了風，夠上了風，便是他的「政治生活。」夠上風以後，他可以用極少的勞力而獲得一個中國政治家所應得的利益。所以他不願休息，也不肯休息；平白無故的把看風這點眼力與天才犧牲了，太對不起自己。越到老年，他越覺出自己的眼力準確，越覺出別人的幼稚；按兵不動是冤枉的事。況且他纔剛交六十；他知道，自要有口氣，憑他的經驗與智慧，就是坐在那兒呼吸呼吸也應當有政治的作用。

他恨那些他所不熟識的後起的要人與新事情，越老他越覺得自己的熟人們可愛，就是為朋友們打算他也應當隨手抓到機會擴張自己的勢力。對於新的事情他不懂，

於是越發感到自己的老辦法高明可喜。洋人也好，中國人也好，不論是誰，自要給他事作，他就應當去擁護。同樣，凡不給他權勢的便是敵人。他清清楚楚的承認自己的寬宏與大度，也清清楚楚的承認自己的嫉妒與褊狹；這是一個政治家應當有的態度。他十分自傲有這個自知之明，這也就是他的厲害的地方；「得罪我與親近我，你隨便吧！」他的眸子上的微笑表示着這個。

剛辦過了六十整壽，他的像片又登在全國的報紙上，下面註着：新任建設委員會會長包善卿。看看自己的像，他點了點頭：「還得我來！」他想起過去那些政治生活，過去的那些經驗使他壓得住這個新頭銜，這個新頭銜又能增多他的經驗，又增高了身分，而後能產生再高的頭銜。因將來的光榮與勢力，他微微感到滿意於現在。是一二年他的像片沒這麼普遍的一致的登在各報紙上了；看到這回的，他不能不感到滿意；這個六十歲的照像證明出別的政客的庸碌無能，證明了自己的勢力的不可輕視與必難消滅。新人的確出一不少，可是包善卿是一松翠柏，越老越綠。世事原無第二個辦法，包善卿的辦法是唯一的，過去如此，現在如此，將來還如此！他的方法是官僚的聖經，他一點不反對「官僚」這兩字；「只有不得其門而入的纔叫我官僚」，他在

四十歲的時候就這麼說過。

看着自己的像片，他覺得十分像自己。不錯，他的臉，大眼睛，短髮粗脖子，與圓木箇似身子，都在那裏，可是缺乏着一些生氣。這些不足以就代表包善卿。他以幾十年的經驗知道自己的表情與身段是怎樣的玲瓏可喜，像名伶那樣曉得自己哪一個姿態最能叫好，他不就是這麼個短粗胖子。至少他以為也應該把兩個姿態放下來，兩個最重要的，已經成爲習慣而仍自覺的利用着，且時時加以修正的姿態。一個是在面部：每逢他遇到新朋友，或是接見屬員，他的大眼會像看見這奇怪的東西似的，極明極大極傻的瞪那麼一會兒，腮上的肉往下墜；然後腮上的肉慢慢的往上收縮，大眼睛裏一層一層的增厚笑意，最後成爲個很嫋媚的微笑。微笑過後，他纔開口說話，舌頭稍微圓着些，使語聲圓柔而稍帶着點嬌憨，顯出天真可愛。這個，哪怕個冰人兒，也會被他馬上給感動過來。

第一個是在腳部。他的腳很厚可是很小。當他對地位高的人趨進或辭退，他會極巧妙的利用他的小腳：細邇着步兒，彎着點腰，或前或後，非常的靈動。下部的靈動很足給他一身胖子以不少的危險，可是他會設法支持住身體，同時顯出他很靈利，和

他的恭敬謙卑。

找到這兩點，他似乎纔能找到自己。政治生活是種藝術，這兩點是他的藝術的表現。他願以這種態度與世人相見，最好是在報紙上印出來。可是報紙上只登出個過重肥胖的人來，似乎是美中不足。

好在，沒大關係，有許多事，重大的事，是報紙所不知道的。不想到末一次的應用「脚法」：建設委員會的會長本來十之六七是給王莘老的，可是包善卿在山木那裏表現了一番。王莘老所不敢答應山木的，包善卿親手送過去：「你發表我的會長，我發表你的高等顧問！」他向山木告辭時，兩腳輕快的細碎的往後退着，腰兒彎着時，提出這個「互惠」條件。果然，王莘老連個委員也沒弄到手，可憐的莘老！不論莘老怎樣固執不通，究竟是老朋友。得設法給他找個地位！包善卿作事處處想對得住人，他不由的笑了笑。

王莘老未免太固執，太固執！山木是個努力，不懶當得罪。況且，有山木作顧問，事情可以容易辦得多。他閉上眼想了半天想個比喻。想不出來。最後想起一個：娘太太要東西的時候，不是等坐在老爺的腿兒上再說嗎？但這不是個好比喻。包善卿

坐在山木的腿上？笑話！不過呢，有山木在這兒，這次的政治生活要比以前哪一次都穩，當舒服，省事。東洋人喜歡拿權，作事和他們合作，必須認清了這一點；認清這一點就是給自己的事業保了臉。奇怪，王莘老作了一輩子官，連這一點還看不透！王莘老什麼沒作過？教育，鹽務，稅務，錯道……都作過，難道還不明白作什麼也不過是把上邊交下來的再往下交，把下邊呈上來的再呈上去，只須自己簽個押？為什麼這次非拒絕山木不可呢？奇怪！也許是另有妙計？不能吧！打聽打聽看，老朋友，但是細心是沒錯的。

「大概王莘老總不致於想塌我的台吧？老朋友！」他問自己。他的事永遠不願告訴別人，所以常常自問自答。「不能，王莘老不能！」他想，會長就職禮已平安的舉行過；報紙上也可露出的說什麼；委員們雖然有請病假的，可是看我平安無事的就了職，大概一半天內也就會銷假的；山木很喜歡，那天還請大家吃了飯；雖然飯菜不大講究，可是也就很難為了一個東洋人！過去的都很順當；以後的，有山木作主，大概不會出什麼亂子的。是的，想法安置好王莘老吧；一半因為是老朋友，一半因為省得單為這個懸心。至於會裏用人，大致也有了個譜兒，幾處較便的介紹已經敷衍過去，

以後再有的，能敷衍就敷衍，不能敷衍的好在可以往山木身上推。是的，這回事兒真算我的老運不錯！

想法子給山木換輛汽車，這是真的，東洋人喜歡小便宜。自己的車也該換了，不，先給山木換，自己何必忙在這一時！何不一齊換呢，真！我是會長，他是顧問。不必，不必和王莘老學，是讓山木一步好！

決定了這個，他這回的政治生活頗然是一帆風順，不必再思索什麼了。假如還有值得想一下的，倒是明天二姨太太的生日辦不辦呢？辦呢，她歲數還小，怕教沒吃上委員會的傢伙們所借口，說些不三不四的。不辦呢，又怕臨時來些客人，不大合適。「政治生活」有個討厭的地方，就是處處用「思想」，不是平常人所能幹的。在很小的地方，正如在很大的地方，漏了一筆就能有危險。就以娶二姨太太說，過政治生活沒法子不娶，同時嫁太太給人以許多麻煩。自然，他想自己在娶嫁太太這件事上還算很順利，一來是自己的福氣大，二來是自己有思想，想起在哈爾濱作事時候的俄國太太——後來用五百元打發了那個——他微笑了笑。再不想要洋毛子，看着那麼白，原來皮膚更粗，處處帶着小黃毛。最難堪的是來月信的時候，只用紙捲個小篋一塞！他不

喜歡看外國電影片，多一半是因為這個。連中國電影也算上，那些明星沒有一個真正漂亮的。娶太太還是到蘇杭一帶找個中等人家的難兒，林黛玉似的又嬌又嫩。二姨太太就是這樣，比女兒還小着一歲，比女兒美得多。似乎應當給她辦生日，怪可憐的。況且，乘機會請山木吃頓飯也顯着不是故意的請客，是的，請山木首席，一共請三四桌人，對大家不擇辦生日，又不至太冷淡了小姨太太，這是思想！

福命使自己騰達，思想使自己壓得住富貴，自己的政治生活和家庭生活是個有力的證明。太太吟佛吃齋，老老實實。大兒有很好的差事，長女上着大學。二太太有三個小少爺，三太太去年冬天生了個小女娃娃。理想的家庭，沒鬧過一樁滿城風雨的笑話，好容易，最不放心是大兒大女，在外邊讀書什麼壞事學不來！可是，大兒已有了差事，不久就結婚；女兒呢，只盼順順當當的畢了業，找個合適的小人嫁出去；別鬧笑話！過政治的原不怕鬧笑話，可是自己是老一輩的人，不能不給後輩們立個好榜樣，這是政治道德。作政治沒法不講道德，政治舞台是多麼危險的地方，沒有道德便沒有膽量去冒險。自己六十歲了，還敢出肩重任，道德不充實可能有那個勇氣？自己的道德修養，不用說，一定比自己所能看到的還要高着許多，一定。

他不願再看報紙上那個像片，那不過是個短粗而無生氣的胖子，而真正的自己是有思想有道德有才具有經驗有運氣的政治家！認清了，他心裏非常的平靜，像無波的秋水映着一輪明月。他想和姨太太們湊幾團牌，爲是活動自己的心力，太平靜了。

「老爺，方委員，」陳升輕輕的把張很大的名片放在小桌上。

「請，」包善卿喜歡方文玉，方文玉的委員完全仗着他的力量。方文玉來的時間也正好，正好一男二女——兩個姨太太——湊幾團兒。

方文玉進來，包善卿並沒有起來，他知道方文玉不會惱他，而且會把這樣的不客氣認成爲親熱的表示。可是他的眼睛張大，而後漸漸的一層層透出笑意，他知道這足以補足沒有起立的缺欠，而不費力的籠牢方文玉的心。搬弄着這些小小的過節，他覺得出自己的優越，有方文玉在這兒比着，他不能不承認自己的經驗與資格。

「方文玉坐坐，坐！懶得很，這兩天夠我老頭兒……哈哈！」他必須這樣告訴方文玉，表示他並沒在家裏閒坐着。他最不喜歡忙亂，而最愛說他忙；會長要是忙，委員當然知道應當怎樣勤苦點了。

「知道善老忙，現在，我——」方文玉不敢坐下，作出進過兩難的樣子，唯恐

怕來的時間不對而討人嫌。

「坐！來得正好！」看着方文玉的表演，他越發喜歡這個人，方文玉是有出息的。

方文玉有四十多歲，高身量，白淨子臉，帶着點煙氣。他沒別的嗜好，除了吸口大煙。在包善卿眼中，他是個有爲的人，精明，有派頭，有思想，可惜命不大強，總跳騰不起去。這回很賣了些力氣給他弄到了個委員，很希望他能借着這一步而走幾年好運。

「文玉你來得正好，我正說添幾圈，帶着硬的呢？」包善卿圓着舌尖，顯出很天眞淘氣。

「伺候善老，輸錢向來是不給的！」方文玉張開口，可是不敢高聲的笑，露出幾個帶酒油的長牙來。及至包善卿哈哈的笑了，他緩接着出了聲。

「本來也是，」包善卿笑完，很鄭重的說，「一個委員拿五百六，沒車馬費，沒辦公費，苦事！不過，文玉你得會利用，眼睛別閉着；等山木擬定出工作大綱來，每個縣城都得安人，留點神，多給介紹幾個人。這些人都有縣長的希望，可不能只靠着

封介紹信！這或者能教你手裏鬆動一點，不然的話，你得賠錢；五百六太損點，五百六！」他的大眼睛看著自己的小胖脚尖，不住的點頭。待了一會兒：「好吧，今天先記你的賬好了。到底沒有？」

「有！小劉剛弄來一批地道的，請我先嘗嘗，煙到是不壞，可是價兒也夠瞧的！」方文玉搖了搖頭，用燒黃的手指夾起枝「炮台」來。

「我這也有點，也不壞，跟二太太要好了；她有時候喫一口，我不准她多喫！咱們裏院去吧？」包善卿想立起來。

他還沒站利落，電話鈴響了。他不愛接電話。許多電玩藝兒，他喜歡安置，而不願去使用。利用電力是種權勢，命令僕人們用電話叫菜或買別的東西，使他覺得他的命令能夠傳達得很遠，可是他不願自己去叫與接電話。他知道自己不是破命去坐飛機的那種政治家。

「勞駕吧，」他立好，小胖脚尖往裏一邇，很和藹的對方文玉說。

方文玉的長腿似乎一下子就邁到電機旁，拿起耳機，回頭向包善卿笑着：「喂，哪裏？包宅，啊，什麼？嘿，墨老！是我，是的！跟善老說話？啊，您也曉得善老不

愛接電，喘喘，好，我代達……好，都聽明白了，明天見，明天見！」看了耳機一下，掛上。

「墨山？」包善卿的下巴往裏收，眼睛往前督，作足探問的姿勢。

「墨山！」方文玉點了點頭，有些不大願意報告的樣子。「教我跟善老說兩件事。頭一件，明天他來給三太太贊壽，預備打幾圈。」

「記性是真好，真好！」包善卿喜歡人家記得小姨太太的生日。「第二件？」

「那什麼，那什麼，他聽說，聽說，未必真確，大概學生又要出來鬧事！」

「鬧什麼？有什麼可鬧的？」包善卿聲音很低，可是很清楚，幾乎是一字一字的說。

「善老說，他們要打倒建設委員會呢！」

「胡鬧嗎！」包善卿坐下，脚尖在地上輕輕的點動。

「那什麼，善老，」方文玉就着煙頭又點着了一枝新的，「這倒要防備一下。委員會一切順利；不為別的，單為求個吉利，也不應當讓他們出來，滿街打着白旗，怪寒氣的。好不好通知公安局，先給您這兒派一隊人來，而後讓他們每學校去一隊，禁

止出入？」

「我想想看，想想看，」包善卿步尖點動得更快了，舌尖慢慢的舐着脣脣，眨巴着眼過了好大一會兒。他笑了：「還是先請教山木，你看怎樣？」

「好！好！」方文玉把烟灰彈在地毯上，而後用左手擦了鼻子兩下，似乎是極深沈的搜索妙策：「不過，無論怎說，還是先教公安局給你派一隊人來，有個準備，總得有個準備。要便衣隊，都帶傢伙」，把住胡同的兩頭；」他的帶煙氣的臉上露出青筋，離離光光的眼睛放出一些浮光。「把住兩頭，遇必要時只好對不起了，拍拍一排鎗。拍拍一排鎗，沒辦法！」

「沒辦法！」包善卿也掛了氣，可是還不像方文玉那麼淫穢。「不過總是先問問山木好，他要用武力解決呢，咱們便問心無愧。他主張和平呢，咱們更無須乎表示強硬。我已經想好，明天請山木喫飯，正好商量商量這個。」

「善老」方文玉有點抱歉的神氣，「請原諒我年輕氣浮，明天萬一太晚了呢？即使和山木可以明天會商，您這兒總是先來一隊人好吧？」

「也好，先調一隊人來，」包善卿低聲的像對自己說。又待了一會兒，他像不願

說，而又不得不說的，看了方文玉一眼；彷彿看準方文玉是可與談心的人，他張開了口：「文玉，事情不這麼簡單。我不能馬上找山木去。為什麼？你看，東洋人處處細心。我一見了他，他必定先問我，誰是主動人？你想啊，一羣年幼無知的學生懂得什麼，背後必有人動動。你大概要說××黨？」他看見方文玉的嘴動了下。「不是！不是！」極肯定而有點得意的他搖了搖頭。中國還沒有××黨，我活了六十歲，還沒有看見一個××黨。學生背後必有主動人，弄點糖兒豆兒的買動了他們，主動人好上台，代替你我，你——你——」他的聲音提高了些，胖臉上紅起來。「咱們得先探聽明白這個人或這些人是誰，然後纔不至被山木問住。你看，彷彿吧，山木這麼一問，誰是主動人？我答不出；好，山木滿可以揪着小黑鬍子說：誰要頂你，你都不曉得？這個，我受不了。怎麼置處咱們的敵人，可以聽山木的；咱們可得自己找出敵人是誰。是這樣不是？是不是？」

方文玉的長綢袋在細脖兒上繞了好幾個圈，心中「很」佩服，臉上「極」佩服，  
「荀善老，我再活四十多也沒您這個心路，善老！」

荀善老沒答鐘，眼皮一搭拉，接受對他的讚美。「是的，擒賊先擒王，把主動人拿

住，學生自然就老實了。這就是方纔說過的了：和平呢還是武力呢，咱們得憑山木的，因為主動人的勢力必定小不了。」他又想了想：「假如咱們始終不曉得他是誰，山木滿可以這麼說，你既不知道爲首的人，那就只好拿這回事當作學潮辦吧。這可就糟了，學潮，一點學潮，咱們還辦不了，還得和山木要主意？這豈不把亂子拉到咱們身上來？你說的不錯，拍拍一排鎗，準打回去，一點不錯；可是拍拍一排鎗不犯上由咱們放呀。山木要是負責的話，管他呢，拍拍一排開花炮也可以！是不是，文玉，我說的是不是？」

「是極！」方文玉用塊很髒的綢子手絹擦了擦青眼圈兒。「不過，善老，就是由咱們放鎗也無所不可。即使學生背後有主動人，也該懲罰他們——不好好讀書瞎鬧哄什麼呢！東洋朋友，中國朋友，商界工界，農民，都擁護我們。除了學生，除了學生，不能不給小孩子們個厲害！我們出了多少力，費了多少心血，纔有今日，聽完他們喊打倒，善老？」看着善老連連點頭，他那點喫煙人所應有的肝火消散了點。「這麼辦吧，善老，我先通知公安局派一隊人來，然後咱們再分頭打電打聽打聽誰是爲首的人。」他的眼忽然一亮，「善老，好不好召集全體委員開個會呢？」

「想想看，」包善卿決定不肯被方文玉給迷了頭，在他的經驗裏，沒有辦法往往是最好的辦法，而延宕足以殺死時間與風波。「先不用給公安局打電；他們應當趕上咱們來，這是咱們當筆好差事的機會，咱們不能迎着他們去。至於開會，不必；一來是委員們沒都在這兒，二來委員不都是由你我薦舉的，開了會倒麻煩，倒麻煩。咱們頂好是先打聽爲首的人；把他打聽到了，」包善卿兩雙肥手向外一推，「一股攏進金交給山木。省心，省事，不得罪人！」

方文玉剛要張嘴，電話鈴又響了。

這回，包善卿沒等文玉表示出來願代接電的意思，他的小胖腳緊動慢動的把自己連跑帶轉的挪過去，像個着了忙的鴨子。摘下耳機，他張開了大嘴喘了一下氣。「哪裏！唔，馮秘書，近來好？啊，啊，啊！局長呢？唔，我忘了，是的，局長回家給太太作壽去了，我的記性太壞了！那……唔……請等一等，我想想看，再給你打電，好，謝謝，再見！」掛上耳機，他彷彿接不上氣來了。一大堆棉花似的瘫在大椅子上。閉了會兒眼，他低聲的說：「記性太壞了，那天給常局長送過去的壽幛，今天就會忘了，要不得！要不得！」

「馮祕書怎麼說？」方文玉很關切的問。

「哼，學生已經出來了；馮子才跟我要注意！」包善卿勉強着笑了笑。「我剛才說什麼來着？咱們還沒教他們派人來呢，他們已經和我要主意：要是咱們先張了嘴，公安局還不搬到我這兒來辦公？跟我要主意，他們是幹什麼的？」

「可是學生已經出來了！」方文玉一樣的想不出辦法，可是因為有嗜好所以胆子更大一點。「您想怎樣回覆馮子才呢？」

「他當然會給常局長打電報要主意；我不掙那份錢，管不着那段事。」包善卿看著桌上的素頭日歷。

「你這兒沒人保護可不行呢！」方文玉又善意的警告。

「那，我有主意，」包善卿知道學生已經出來，不能不為自己的安全設法了。  
「文玉，你給張七打個電，教他馬上送五十打手來，都帶鎗伙，每人一天八毛，到委員會領錢。他們比巡警可靠！」

方文玉放了點心，馬上給張七打了電話。包善卿也似乎無可置慮的了，躺在沙發上閉了眼。方文玉看着善老，不願再思索什麼，可是總惦記着馮祕書。善老真穩，怎

麼不結婚回電呢？包善卿早把湯子才忘了，他早知道湯子才若是看事不妙必會偷偷的跑掉，用不着替他擔憂。他心中正一一的數點家裏的人，自要包家的人都平安，別的都沒大關係。他忽然睜開眼，坐起來，按電鈴。一邊按一邊叫：「陳升！陳升！」

陳升輕快的跑進來。

「陳升，大小姐回來沒有？」探着脖想看桌上的日歷：「今天不是禮拜天嗎？」

「是禮拜，大小姐沒回來，」陳升一邊回答，一邊倒茶。

「給學校打電，叫她回來快！」包善卿十分着急的說。「等等再倒茶，先打電！」對於兒女，他最愛的是大小姐。最不放心的也是大小姐。她是大太太生的，又是一個姑娘，所以他對於她的特別的慈愛，慈愛之中還有些尊重的意思。姨太太們生的小孩自然更得寵愛，可是止於寵愛；在大姑娘身上，只有在她身上，他彷彿找到了替包家維持家庭間的純潔與道德的負責人。她是「女兒」她非得純美的像一朵水仙花不可。這朵水仙花供給全家人一些清香，使全家人覺得他們有個鮮花似的千金小姐而不至於太放肆與胡鬧了。大小姐要是男女混雜的也到街上去打旗瞎喊，包家的鮮花就算落在泥中了，因為一旦和男學生們接觸，女孩子是無法保持住純潔的。

「老爺，學校電話斷了！」陳升似乎還不放手耳機，回聲說完這句，又把耳機放在耳旁。

「打發小王去校！緊自攏着耳機幹什麼呀？」包善卿的眼睛瞪得極大，短鬍子都立起來。

陳升跑出去，門外汽車囁囁起來。緊跟着，他又跑回來：「老爺，張七帶着人來了。」

「叫他進來！」包善卿的手微微顫起來，「張七」兩個字似乎與禍亂與虧穀有同一的意思，禍亂來在自己的門前，他開始害怕了；雖然他知道張七是來保護他的。

張七沒敢往屋中走，立在門口外：「包大人，對不起您，我纔帶來三十五個人，今天大家都忙，因為鬧學生，各處用人；我把這三十五個放在你這兒，馬上再去找，誤不了事，掌燈以前，必能湊齊五十名。」

「好吧，張七，」包善卿開開屋門，看了張七一眼：「他們都帶着傢伙哪？好在趕快去再找幾名來！錢由委員會領；你的，我另有份兒賞。」

「你就別再賞啦，常花您的！那麼，我走了，您沒有別的吩咐了？」張七要往外

走。

「等等，張七，汽車接大小姐去了，等汽車回來你再走；先去看看那些人們，東口西口分開了站！別都紮在一堆兒！」

張七出去檢閱，包善卿回頭看了看方文玉：「文玉你看怎樣？不要緊吧？」關上屋門，他背着手慢慢的來回走。

「沒準兒了！」方文玉也文起來，臉上更灰暗了些。「毛病是在公安局。局長沒在這兒，馮子才大概——」

「大概早跑了！」包善卿接過去。「空城計，非亂不可，非亂不可！這玩藝，這玩藝，咱們始終不知爲首的是誰，有什麼辦法呢？」

電話！方文玉沒等請示，抓下耳機來。「誰？小王？……等等！」偏着點頭：「善老，車夫小王在街上借的電話。學生都出去了，大小姐大概也隨着走了；街上很亂，打上了！」

「叫小王趕緊回來！」

「你趕緊回來！」方文玉兇狠的掛上耳機，心中很亂，想燒口烟吃。

「陳升！」包善卿窗外喊：「叫張七來！」

這回張七進了屋中，很規矩的立着。

「張七，五十塊的賞，去把大小姐給找來！你知道她學校？」

「知道，可是，包大人，成千成萬的學生，哪兒去找呢？我一個人，再添上脩，找到小姐也沒法硬拉出來呀！」

「你去就是了，見機而作！找了來，我另給你十塊！」方文玉看着善老交派張七。

「好吧，我去碰碰！」張七不大樂觀的走出去。

「小王回來了，老爺，」陳升進來報告。

「那什麼，陳升，把帽子給我。」包善卿楞了會兒，轉向方文玉：「文玉，你別走，我出去看看，一個女孩子人家，不能——」

「善老！」方文玉抓住了善老的手，很涼。「你怎麼出去呢！讓我去好了。還說我的少一點，您的像片。」

二人同時把眼轉到桌上的報紙上。

「文玉你也不能出去！」包善卿腿一軟，坐下了。「找山木想辦法行不行？這不能算件小事吧？我的女兒！他要是派兩名他的親兵，準能找回來！」

「萬一他不管，可不大得勁兒！」方文玉低聲的說。

「聽！」包善卿直起身來。

包宅離街不十分遠，平常能聽得見汽車的喇叭聲。現在，像夏日大雨由遠而近的那樣來了一片繼續不斷的，混亂而低切的吵嚷，分析不出是什麼聲音；只是那麼流動的，越來越近的一片。一種可怕的，像捲着什麼血肉的一團火，或一股怒潮，向前滾進。

方文玉的臉由灰白而慘綠，猛的張開口，嘆了一口氣。「善老，咱們得逃吧？」包善卿的嘴動了動，沒有說出什麼來，臉完全紫了。怒氣與懼怕往兩下處扯他的心，使他說不出話來。「學生！學生！一羣毛孩子！」他心裏說：「你們懂得什麼！懂得什麼！包善卿的政治生活非生生讓你們吵散不可！」包善卿有什麼對不起人的地方！混賬，一羣混賬！」

張七拉開屋門，漫顧得摘帽子：「大人，他們到了！我去找大小姐，恰好和他們

走碰了頭！」

「西口把戲沒有？」包善卿好容易說出話來。

「他們不上道兒來，上激場去集合。」

「自要進來，開鎗，倒告訴你！包善卿聽到學生們不進胡同。驗硬了些。

「聽！」張七把屋門推開。

「打倒賣國賊！」千百個嗓子同時喊出。

包善卿的大眼向四下裏找了找，好似「賣國賊」三傳字像個風等似的從空中落了下來。他沒找到什麼，可是從空中又降下一聲：「打倒賣國賊！」他看了看方文玉，看了看張七。勉強的要笑笑，沒笑出來。「七，」「張」字沒能說利落：「大小姐呢？我教你去找大小姐！」

「這一隊正是大小姐學校裏的，後面還有一大羣男學生。」

「看見她了？」

「第一個打旗的就是大小姐！」

「打倒賣國賊！」又從空中傳來一聲。

在第一聲裏，包善卿分得清清楚楚的聽見了自己女兒的聲音。

「好，好！」他的手與嘴唇一動兒頭。「無父無君，男盜女娼的一羣東西！我會跟你算賬，別忙，大小姐！別人家的孩子我管不了，你跑不出我的手心去！爸爸是賣國賊，好！」

「善老！善老！」方文玉的癟已上來，強掙扎着勸慰：「不必生這麼大的氣，大小姐年輕，一時糊塗，不能是真心反抗您，絕對不能！」

「你不知道！」包善卿頗得更厲害了。「她要是想要錢，要衣裳，要車，都可以呀，跟我明說好了；何必滿街去嚷呢！瘋了？賣國賊，爸爸是賣國賊，好聽？混賬，不要臉！」

電話！沒人去接。方文玉已經懶得不愛動，包善卿氣得起不來。

張七等鈴響了半天，搭訕着過去摘下耳機。「……等等。大人，公安局馮秘書。」

「樹上，沒辦法！」包善卿躺在沙發上。

「陳升！陳升！」方文玉低聲的叫。

陳升就在院裏呢，趕快進來。

方文玉向裏院那邊指了指，然後擡起嘴唇，像叫貓似的輕輕響了幾下。

陳升和張七一同退出去。